



海山先生集



緣緣堂再筆

豐子愷著



開明文學新刊

# 筆再堂緣緣

版初月一年六十二國民  
版七月四年五十三國民  
角五元一幣國價定冊每

印刷者

開明書店

發行者

開明書店  
代表人范洗人

著作者

豐子愷

印翻准不\*權作著有

(74P.)

再 D345

853  
8543  
35

# 目次

物語	.....	一
午夜高樓	.....	一四
生機	.....	一九
實行的悲哀	.....	二四
梧桐樹	.....	三〇
山中避雨	.....	三三
納涼閒話	.....	三七
記音樂研究會中所見之一	.....	四四
記音樂研究會中所見之二	.....	五七
記鄉村小學所見	.....	六五



大人	.....	七五
手指	.....	八四
西湖船	.....	九二
錢江看潮記	.....	九九
初冬浴日漫感	.....	一〇五
無常之慟	.....	一〇九
新年懷舊	.....	一一九
音語	.....	一二八
「帶點笑容」	.....	一三三
清晨	.....	一三七

## 物語

晴爽的五月清晨，緣緣堂主人早起，以楊柳枝嗽口，飲清水一大杯，燃土耳其捲煙一支，走近堂樓窗際，憑欄閒眺庭中的景物，作如是想：

「葡萄也貪肥。用了半張豆餅，這幾天就青青滿棚。且有許多藤蔓長出棚外，顫裊空中，在那裏要求延長棚架了。那嫩葉和卷鬚中間，已有無數綠色的小珠，這些將來都是結葡萄的。預想今年新秋，棚下果實纍纍，色如琥珀，大如鳥卵，味甘可口，專供我隨意摘食。半張豆餅的飼養，換得牠這許多的報效，這植物真可謂有益於人生，而盡忠於主人的了。去年夏秋，主人客居他方，聽說牠生的很少而小而無味。今年主人將在此過夏秋，牠頗能體貼人意，特地多抽條枝，將以博主人之歡。你看：那嫩葉兒在朝陽中向我微笑，那藤蔓兒在晨風中向我點頭，彷彿在說：『我們都是爲你生的呀！』」

「南瓜秧也真會長！不多天之前撒下幾顆南瓜子，現在變成了一座小林。那些莖兒肥胖得像許多青蟲。那子葉長大得像兩個浮萍。有些子葉上面還頂着一張帶泥的南瓜子殼，彷彿在對我證明：『諾！我確是從你所撒下的那顆南瓜子裏長出來的呀！』我預備這幾天就給牠分秧。掘幾枝種在平屋後面的小天井裏，讓牠們長大來爬到平屋上。再掘幾枝種在竈間後面的陰溝旁，讓牠們長大來爬在竈間上。南瓜的確是一種最可愛的作物。你想，一粒瓜子放在牆下的泥裏，自會迅速地長出蔓來，緣着竹竿爬到人家的屋上。不到半年，居然會變出十七、八個果實來，高高地橫臥在屋頂，專讓屋主隨時取食，教外人無法偷取。這不是最盡忠於主人的作物麼？況且果實又肥又大，半個南瓜可燒一鍋，滋味又甜又香，又可點飢，又易消化。這不是最有益於人生的植物麼？牠那青蟲似的苗秧，含蓄着無限的生產力，懷抱着無限爲人服務的忠誠。古人詠小松曰：『時人不識凌雲木，直待凌雲始道高。』這兩句正可拜借來讚詠我眼前的南瓜秧。看哪，許多南瓜秧在微風中搖擺着。牠們大約知道我正在讚賞牠們，故爾裝出這得意的樣子來酬答我。彷彿在對我說：



「我的出身雖然這麼微賤，但是我有着凌雲之志，將來定要飛黃騰達，以報答你的養育之恩！」

「鴿子們一齊在棚裏喫早食了。雌的已會生蛋。牠們對主人真親善：每逢一隻雌鴿子生了兩個蛋，倘這裏的小主人取食一個，牠能補生一個。倘再取食一個，牠能再補生一個，絕無吝色，永不表示反抗。現在我要阻止這裏的小主人的取食鴿蛋，讓他們多孵小鴿子。將來小鴿子多了，我定要把棚擴大且加以改良，讓牠們住得舒服。因為牠們對我的服務實在太忠誠了：我每逢出門，帶幾隻在身邊，到了遠方，要使這裏的主母知道我的行蹤和起居，可寫一封信縛在鴿子的腳上，叫牠飛送。一霎兒牠就帶了信回家，報告主母，比航空郵便還快，比掛號信還妥當。不但省了我許多郵票，又給我許多便利，外加添了我家庭中的許多趣味。這是何等有智慧而通人意的一種小動物！我誓不殺食你們的肉，我誓願養殺你們。啊，牠們仰起頭來望我了！啊，牠們『咕，咕』地對我叫了。這明明是對我表示親

愛，彷彿在說： Good morning! Good morning!

「黑貓把頭攢在門檻底下做甚麼，不錯牠是在那裏爲我驅逐老鼠，門檻底下的洞正是老鼠出沒的地方。前天我親眼看見兩隻大老鼠被牠追趕，倉皇地逃進這洞裏去。以前我家老鼠多而且兇。白晝常常橫行，晚上更鬧得人不能睡眠。抽斗都變成了老鼠的便所，人所喫的都是老鼠的殘食。原稿紙在桌上放過一夜，添上了老鼠的小便痕。孩子們把幾粒花生米在衣袋裏放過一夜，明天連衣襟都被咬破。自從這隻黑貓來到我家以後，老鼠忽然肅清，家人方得安眠。真是除暴安良，驅邪降福。牠的服務多麼忠誠勤懇：晚間通夜不睡，放大了兩個瞳孔，在滿間屋子裏巡查偵緝。白天偶爾歇息，也異常警惕。聽見牆角吱吱一聲，就猛然驚醒，勇往直前，爪牙交加，務須驅之屋外，或置之死地而後已。即使在喫飽的時候，看見了老鼠也絕不放過，寧可不喫，不可不殺。總之，牠的捕鼠非爲一己口腹之慾，全爲我家除害。故終日終夜皇皇然，唯恐老鼠傷害了我家的一草一木。牠仰起頭，豎起尾巴，向我『噠鳴，噠鳴』地叫了。這神氣多麼威武，這聲音又多麼柔媚，好似一員小將殺退了毛賊，歸來向國王獻捷的模樣。」

緣緣堂主人作如是想畢，滿心歡喜，得意洋洋，深深地吸入一口土耳其捲煙，噴出煙氣與屋簷齊高。然後暫閉兩目，意欲在晨曦中靜養其平日之氣。忽聞庭中吃吃作笑，嗚嗚作聲，似有人爲不平之鳴者。傾耳而聽，最先說話的是葡萄：

「哈哈，這老頭子發癡！他以爲我是爲他生的。人類真是何等傲慢而醜惡的動物！我受天之命而降生，藉自然之力而成長，何干於你？我在這裏享樂我自己的生命，繁殖我自己的種子，何嘗爲你而生？你在我的根上放下半張豆餅，爲我造棚，自以爲對我有培養之恩麼？我實在不願受這種恩，這非但對我自己，生活毫無益處，實在傷害了我！你知道麼？我本來生在山野，泥土是適我胃口的食糧，雨露是使我健康的飲料，巖壁丘壑是我的本宅，那時我的藤蔓還要粗，我的種子還要多，我的攀緣力與繁殖力比現在強得多。自從被你們人類取來豢養之後，硬要我喫過量的食料，硬把我拘束在機械的棚上，還要時時彎曲我的藤蔓，教我削足適履；裁翦我的枝葉，使我畸形發展。於是我的藤蔓變成如此細弱，我的種子變得如此臃腫。我的全身被你們造成了殘廢的模樣。你稱讚我的種子色如琥

珀，大如鳥卵。其實這在我是生贅疣，生膨脹，生小腸氣病，都是你害我的！你反道這是我對你的恩惠的報效，反道我盡忠於你，真是荒天下之大唐！尤可笑者，去年我生得少，你以爲是你不在家的原故；今年我生得多，你以爲是博你的歡。我又不是你的情人，爲你離家而憔悴；又不是你的奴隸，在你面前獻媚！告訴你吧：我因生理的關係，要隔年繁榮一次。你偶然湊巧，就以爲我逢迎你，真真見鬼！人類往往作這種狂妄的態度：回家偶逢花兒未落就說牠『留待主人歸；』送別偶逢鳥兒閒啼，就以爲『恨別鳥驚心；』出門偶逢天晴，自以爲『天祐；』豈不可笑？我們與你同是天之生物，平等地站在這世間，各自謀生，各自繁殖，我們豈是爲你們而存在？你以爲我在微笑，在點頭。其實我在悲嘆，在搖頭。爲了你強迫我喫了半張豆餅，翦去了我許多枝葉，眼見得今秋的果實又要弄得臃腫不堪，給你們吞食殆盡，不留一粒種子。昨天隔壁三娘娘家的母豬偶然到這裏來玩。我曾經同她互相悲嘆憤慨。我和她同樣地受你們的『非生物道』的虐待，大家變得臃腫殘廢而膏你們的口腹。人類真是何等野蠻的東西！自己也是生物，卻全不顧『生物道；』一味自私自利，有我

無人還要一相情願，得意洋洋。天下的傲慢與醜惡，無過於人類了！下面繼續起來的是謾罵之聲，是那短小精悍的南瓜秧所發的：

「人類不但傲慢而醜惡，簡直是熱昏！不要臉！他們自恃力強，公然侵略一切弱小生物。『弱肉強食』在這世間已成了一般公理；倘然侵略者的態度坦白，自認不諱，倒還有一點可佩服；可是他們都鬼頭鬼腦，花言巧語，自命爲『萬物靈長』，以爲其他一切生物皆爲人而生，真是十八刀攢不出血的老皮面！葡萄伯伯的抗議，我不但完全同情，且覺得措辭太客氣了。人這種野蠻東西，對他們用甚麼客氣？你不知道我喫了他們多少苦頭，才掙得這條小性命呢。我的母親是一個體格強壯而身材苗條的健全的生物，被他們殘忍地腰斬了，切成千刀萬塊，放在鍋子裏燒到粉骨碎身。那時我同衆兄弟們還在娘肚皮裏，被他們墮胎似地取出，盛在籃裏，放在太陽光裏曬。我們爲了母親的被害，已不勝哀悼；自己的小性命是否可保，又很憂慮。果然，曬了一天，有一人對着我們說：『南瓜子可以喫了！』我們驚起一看，其人正是這自命爲主人的老頭子！他端起我們的籃來，橫七豎八地搖了

一會，對那老媽子說：『拿去炒一炒！』這死刑的宣告使我們衆兄弟同聲號哭，然而他們如同不聞，管自開鍋發竈，準備我們的刑場。幸而有一個小姑娘，她大概年紀還小，天良還沒有喪盡，走過來對老媽子說：『不要全炒，總要給牠們留些種子的！』我們有了免於滅族的希望，覺得死也甘心。大家秉公持正，倉皇地推選，想派幾個體格最健全的兄弟留着傳種，以紹承我母的血統。誰知那小姑娘不管我們本人的意見，隨手抓了一把，對那老媽子說：『這一點拿去種，餘多的你炒吧！』我幸而被抓在她的手裏，又不幸而不是最健全的一個。然而有此虎口餘生，總算不幸中之大幸。現在這父母之遺體靠了土地的養育，和雨露的滋潤，居然脫殼而出，蒸蒸日上，也可以聊盡子責而告慰泉壤了。但看這老頭子的態度，我又起了無限的恐懼。我還道他家的小姑娘天良沒有喪盡，慈悲地顧念我母的血食；原來不然，他們都全爲自己，想等我大起來，再喫我的子孫！他貪戀我們的果實又肥又大，滋味又甜又香，何等可惡的老饞！他以爲我們忠於主人，有益於人生；懷抱着爲人服務的忠誠，何等荒唐的胡說！我們自有天賦的生產的，和天賦的凌雲之志，但豈是爲你們而

牛，又豈是你們所能養成？可惜我的根不能移動，若得像那鴿子，我早已飛出這可咀咒的牢獄和刑場，向大自然的懷裏去過我獨立自主的生活了！」南瓜秧說到這裏，鴿子就接上去說：

「你的話大都是我所同情的。不過聽到你最後的話，似有譏諷我能飛不飛，甘心爲奴的意思，這使我不得不辯解了。古語云：『一家不曉得一家事，』難怪你懷疑於我。現在我把我們的生活情形告訴你吧：人對我的待遇，除了偷蛋可惡以外，其餘的我都只覺得可笑。以爲我對人親善，服務忠誠，全是盲子摸象！我們的祖先本來聚居在山野中，無拘無束，多麼自由的生活！後來不知怎樣，被人捕到城市，豢養在囚籠裏。我們有一種獨特而力強的遺傳性，就是不忘我們的誕生地。人類有一句話，叫做『狐死正首丘，』又有俗語說：『樹高千丈，葉落歸根，』他們也認爲這是一種美德。我們因有這種遺傳性的原故，誕生在城市中的，雖然飛翔力並不退化，卻無意飛回山野。人類就利用我們這習性，爲我們在庭院裏築窠巢，從單方面擅定我們是他們所豢養的，還要單戀似地說我們對人親善，豈

不可笑！我們爲有上述的遺傳性，大家善於記憶，即使飛到了數千百里之外，仍能飛回原處，絕對不要找警察問路。因此人類又來利用我們，把信札縛在我們的腳上，託我們帶回。紙兒並不重，我們也就行個方便。但這是『乘便』，不是專差，人類卻自以爲我們是他們的專差，稱我們爲『傳書鴿』，還要謬讚我們服務忠誠，豈不更可笑麼？尤可笑的，我們有幾個住在軍隊中的兄弟，不幸在戰場上中了流彈，短命而死，軍人居然爲牠們建築墳墓，天皇還要補送牠們勳章，教牠們受祭奠。哈哈，我們只爲了恪守祖先的遺志，不忘自己的根本，故而不辭冒險，在戰場上來往；誰肯爲這種橫暴的侵略者作走狗呢？老實說，若不爲了他們那種優良的食物的供養，我們也不肯中他們的計。只是那種食物太味美了，我們倒有些兒捨不得。橫豎我們有的是翅膀，飛過戰場也沒有甚麼可怕，也樂得多喫些美食，在那裏看看人類自相殘殺的惡劇吧。這裏的主人每逢託我帶信回家，主母來接取我腳上的紙兒時，也必拿許多優良的食物供奉我。我爲貪食這些，每次總是趕快回來。他們卻誤解了，以爲我服務忠誠，真是冤哉枉也！也許他們都知道，爲欲裝『萬物靈長』的場面，



故意假癡假呆，說我們忠誠。那更是可笑而可恥了！剛才我在這裏向朝陽請早安，那老頭兒卻自以為我在對他說『Good Morning』。這便是可笑可恥的一端。」黑貓也昂起頭來說話了：

「鴿子哥兒的話好像是代替我說的！我的境遇完全和你一樣，我的貓生觀也和你相同。那老頭兒以為我在這裏爲他驅鼠，謬讚我服務忠誠，並且瞎說我的捕鼠不爲口腹，全爲他家除害，唯恐老鼠傷害了他家的一草一木，在我也常覺得荒唐可笑。把我的平生約略的告訴你吧：我本是住在這裏的鄰近人家的。因爲那人家自己沒飯喫，更沒有錢買魚來供養我；他們的房子又異常狹小，所有的老鼠很少；即使有幾隻，也因爲那屋破得可以，瓦上，壁上，窗戶上，處處有不大不小的隙縫，老鼠可以自由逃竄，而我貓卻攢不進去。我往往守候了好幾天，沒有一隻老鼠可得，因此我只得告辭，彷徨歧途。偶然到這屋簷上窺探，看見房子還高大，佈置還像樣。我正想混進來找些食物，這裏小姑娘已在簷下模仿我的叫聲而招呼我了。不久那老媽子拿了一隻碗走到簷下，對着我『丁丁丁丁』地敲起

來。我連忙跳下來就食，碗裏的東西真美味，全是我所最歡喜的魚類！我預備常住在這裏。但聞那老媽子說：『這貓不知是從那裏來的。這般瘦，看來是沒有人家養的。我們養了吧。老鼠太多，教他趕老鼠。』那小姑娘說：『這隻貓樣子也好看！我們養了牠！不要忘記餵食！』我聽了這話，就決心常住在這裏了。他們的供養的確很好。外加前後許多屋子，都有無數的老鼠，任我隨時捕食。現在老鼠雖已減少，且都警戒，只要用點工夫，或耐心裝個假睡，也總可撈得一個。我們也有一種獨特的遺傳性，就是歡喜喫老鼠。老鼠比魚更好喫。所以我雖在剛剛喫飽魚飯的時候，見了老鼠仍是感到一種說不出的香味，不由的要捉住牠。老實說，這裏倘沒有了上述的食物，我早已告辭了。那老頭兒還說我爲他服務忠誠，是上了我的當，不然，便如你所說，他是假癡假呆地誇口，以助『萬物靈長』的威風。剛才我因爲早晨沒有喫過，追老鼠又落個空，仰起頭來喊他給我備早飯，他卻視我爲獻媚，獻捷，也是人類可笑可恥的一個實例！——照理，正如葡萄先生和南瓜小姐所主張，我們都是受命於天而長育於地的平等的生物，應該各正性命，不相侵犯。但這道理太高，像我兄弟就做

不到。但我們自認喫魚喫老鼠不諱，態度是坦白的。至於像人類這樣巧立了『靈長』的名目而侵略萬物；還要老着面皮自以為『萬物為我而生』我們是不屑為的！

緣緣堂主人傾耳而聽，不漏一字；初而驚奇，繼而惶恐，終於羞慚。想要辯解，一時找不出理由。土耳其捲煙熄，平旦之氣消，愀然變容，悄然離窗，隱几而臥。

廿五年五月十三日作，曾載宇宙風。

## 午夜高樓

近因某種機緣，到一偏僻的小鄉鎮中的一個古風的高樓中宿了一夜。「金陵津渡小山樓，一宿行人自可愁。」燈昏人靜而眠不得的時候，我便想起這兩句。其實我並沒有愁，讀到「自可愁」三字，似覺自己着實有些愁了。此愁之來，我認爲是詩句的音調所帶給的。「一宿行人自可愁」這七個字的音調，彷彿短音階的樂句，自能使人生起一種憂鬱的情緒。

這高樓位在鎮的市梢。因爲很高，能聽見市鎮中各處的聲音。黃昏之初，但聞一片模糊的人聲，知道是天氣還熱，路上有人乘涼。他們的閒話聲併成了這一片模糊的聲音而傳送到我這高樓中。黃昏一深，這小市鎮裏的人都睡靜了。我躺在高樓中的涼牀上所能聽到的只有兩種聲音，一種是「杵，杵，杵」一種是「的，的，的。」我知道前者是餛飩擔，後

者是圓子擔的號音。

於是我想：不必說詩的音調可以感人，就是餛飩擔和圓子擔的聲音，也都具有音調的暗示，能使人聞音而感知其內容。餛飩擔用「柝柝柝」為號，圓子擔用「的的的」為號。此法由來已久，且各地大致相同。但我想最初發起用這種聲音為號的人，大約經過一番考慮，含有一種用意。不然，一定是爲了這兩種聲音與這兩種食物性狀自然相合。在賣者默認這種聲音宜爲其商品作廣告，在聞者也默認這種聲音宜爲這種食物的暗號，於是通行於各地，沿用至今，被視爲一種定規。

試吟味之：這兩種聲音，在高低，大小，緩急，及音色上，都與這兩種食物的性狀相暗合。餛飩擔上所敲的是一個大毛竹管，其聲低，而大，而緩，其音色混濁，肥厚，沈重，而模糊。處處與餛飩的性狀相似。午夜高樓，燈昏人靜，飢腸轆轤轉響的時候，聽到這悠長的「柝——柝——」自遠而近，即使我是不喫肉的人，心目中也會浮出同那聲音一樣混濁，肥厚，沈重，而模糊的一碗餛飩來。在從來沒有見聞過餛飩擔的人，當然不會起這感想，我

原是爲了預先知道而能作如是想的。然而豈是穿鑿附會而作此說不信，請把圓子擔的「的，的，的」給他敲了，試想效果如何？我看這種聲音完全不能使人聯想起餛飩呢！

圓子擔上所敲的是兩根竹片，其聲高而小，而急；其音色純粹，清楚，圓滑，而細緻。處處與小圓子的性狀相似。吾鄉稱這種圓子爲「救命圓子」，言其細小不能喫飽，僅足以救命而已。試想像一碗純白，渾圓，細小而甘美的救命圓子，然後再聽那清脆，繁急，聒耳的「的，的，的」之聲，可見二者何等融洽。那救命圓子彷彿是具體化的「的，的，的」。那「的，的，的」不啻爲音樂化的救命圓子。賣扁豆粥的敲的也是「的，的，的」。但有時稍緩。又顯見的「不啻爲音樂化的救命圓子。賣扁豆粥的敲的也是「的，的，的」。但有時稍緩。又顯見的這兩種食物的性狀是大同小異的。

西洋曾有一班人耽好感覺的遊戲。或作莫名其妙的畫，稱之爲「出彩的音樂」；或設種種的酒，代表音階上各音，飲時自以爲聽樂，稱之爲「味覺的音樂」。我這晚躺在這午夜高樓的涼牀上，細味餛飩擔與圓子擔的聲音，頗近於那班人的行徑，自己覺得可笑。兩副擔子從巷的兩頭相向而來，在我的高樓之下交手而過。「柝，柝，柝」和「的，的，的」

同時齊奏，音調異樣地混雜，正彷彿嘗了餛飩與圓子混合的椒鹽味。

最後我回想到兒時所親近的糖擔。我們稱之爲「吹大糖」擔。挑擔的大都是青田人，姓劉。據父老們說，他們都是劉基的後裔。劉伯溫能知未來，曾遺囑其子孫挑吹大糖擔，謂必有發達之一日。因此其子孫世守勿懈。又聞吾鄉有劉伯溫所埋藏寶物多處，至今未被發掘，大約是要留給挑吹大糖擔者發掘的。我家鄰近一帶門口，據說舊有一個石檻，也是劉伯溫設置的，謂此一帶永無火災。我幼時對於這種話很感興味，因此對於挑吹大糖擔者更覺可親。我家鄰近一帶，我生以來的確沒有遭過火災；我生以前，聽大人家說也沒有遭過火災。但我看見挑吹大糖擔的人，大都衣衫襤褸，面有菜色，似乎都靠着祖先的遺言在那裏喫苦。而且我問他們，有幾個並不姓劉，也不是青田人而是江北人。興味爲之大減。以問父老，父老說，他們恐怕我們怪他們來發掘寶物，故意隱瞞的。我的興味又濃起來。每聞「鏘，鏘，鏘」之聲，就向母親討了銅板，出去應酬他，或者追隨他，盤問他，看他吹糖。他們的手指技法很熟，羊卵泡，葫蘆，老鼠偷油，水煙筒，寶塔，都能當衆敏捷地吹成，賣給我們

玩，玩膩了還好喫。他們對我，精神上，物質上都有恩惠。「鏘，鏘，鏘」這聲音，現在我聽了還覺得可親呢。因為鑼聲暗示力比前兩者尤為豐富。其音色華麗，熱鬧，興奮，而堂皇。所以我幼時一聽到「鏘，鏘，鏘」之聲，便可聯想那擔上的紅紅綠綠的各種花樣的糖，圍繞那擔子的一羣孩子的歡笑，以及糖的甜味。我想像那鑼彷彿是一個慈祥，歡喜，和平，博愛的天使，使兩手擎着許多華麗的糖在路上走，口中高叫「糖！糖！糖！」把糖分贈給大羣的孩子。我正是這羣孩子中之一人。但這已是三十年的舊心情了。現在所謂可親的，也只是一種虛空的回憶而已。朦朧中我又想起了「一宿行人自可愁」之句，黯然而入了睡鄉。

廿四年殘暑作，曾載宇宙風。



## 生機

去年除夜買的一球水仙花，養了兩個多月，直到今天方才開花。

今春天氣酷寒，別的花木萌芽都遲，我的水仙尤遲。因為牠到我家來，遭了好幾次災難，生機被阻抑了。

第一次遭的旱災，其情形是這樣：牠於去年除夕到我家，當時因為我的別寓裏沒有水仙花盆，我特為跑到磁器店去買一隻純白的磁盤來供養牠。這磁盤很大，很重，原來不是水仙花盆。據磁器店裏的老頭子說，牠是光緒年間的東西，是官場中請客時用以盛某種特別肴饌的傢伙。只因後來沒有人用得着牠，至今沒有賣脫。我覺得普通所謂水仙花盆，長方形的，扇形的，在過去的中國畫裏都已看厭了，而且形式都不及這傢伙好看。就假定這傢伙是為我特製的水仙花盆，買了牠來，給我的水仙花配合，形狀色彩都很調和。看

牠們在寒窗下綠白相映，素豔可喜，誰相信這是官場中盛酒肉的東西？可是牠們結合不到一個月，就要別離。爲的是我要到石門灣去過陰曆年，預期在緣緣堂住一個多月，希望把這水仙花帶回去，看牠開好才好。如何帶法？頗費躊躇：叫工人阿毛擎了這盆水仙花乘火車，恐怕有人說阿毛提倡風雅；把他裝進皮箱裏，又不可能。於是阿毛提議：「盤兒不要牠，水仙花拔起來裝在餅乾箱裏，攜了上車，到家不過三四個鐘頭，不會旱殺的。」我通過了。水仙就與盤暫別，坐在餅乾箱裏旅行。回到家裏，大家紛忙得很，我也忘記了水仙花。三天之後，阿毛突然說起，我猛然覺悟，找尋牠的下落，原來被人當作餅乾，擱在石灰髹上。連忙取出一看，綠葉憔悴，根鬚焦黃。阿毛說：「勿礙，」立刻把牠供養在家裏舊有的水仙花盆中，又放些白糖在水裏。幸而果然勿礙，過了幾天牠又欣欣向榮了。是爲第一次遭的旱災。

第二次遭的是水災，其情形是這樣：家裏的水仙花盆中，原有許多色澤很美麗的雨花臺石子。有一天早晨，被孩子們發見了，水仙花就遭殃：他們說石子裏統是灰塵，埋怨阿

毛不先將石子洗淨，就代替他做這番工作。他們把水仙花拔起，暫時養在臉盆裏，把石子倒在另一臉盆裏，撥到牆角的太陽光中，給牠們一一洗刷。雨花臺石子浸着水，映着太陽光，光澤，色彩，花紋，都很美麗。有幾顆可以使人想像起「通靈寶玉」來。看的人越聚越多，孩子們尤多，女孩子最熱心。她們把石子照形狀分類，照色彩分類，照花紋分類；然後品評其好壞，給每塊石子打起分數來；最後又利用其形色，用許多石子拼起圖案來。圖案拼好，她們自去喫年糕了！年糕喫好，她們又去踢毽子了；毽子踢好，她們又去散步了。直到晚上，阿毛在牆角發見了石子的圖案，叫道：「咦，水仙花那裏去了？」東尋西找，發見牠橫臥在花臺邊上的臉盆中，渾身浸在水裏。自晨至晚，浸了十來小時，綠葉已浸得發腫，發黑了！阿毛說「勿礙」，再叫小石子給牠扶持，坐在水仙花盆中。是爲第二次遭的水災。

第三次遭的是凍災。其情形是這樣的：水仙花在緣緣堂裏住了一個多月。其間春寒太甚，患難疊起。其生機被這些天災人禍所阻抑，始終不能開花。直到我要離開緣緣堂的前一天，牠還是含苞未放。我此去預定暮春回來，不見牠開花又不甘心，以問阿毛。阿毛說：

「用繩子穿好，提了去！這會不致忘記了。」我贊成。於是水仙花倒懸在阿毛的手裏旅行了。牠到了我的寓中，仍舊坐在原配的盆裏。雨水過了，不開花。驚蟄過了，又不開花。阿毛說：「不曬太陽的原故，」就掇到洋臺上，請牠曬太陽。今年春寒殊甚，洋臺上雖有太陽光，同時也有料峭的東風，使人立脚不住。所以人都閉居在室內，從不走到洋臺上去看水仙花。房間內少了一盆水仙花也沒有人查問。直到次日清晨，阿毛叫了：「啊喲！昨晚水仙花沒有拿進來，凍殺了！」一看，盆內的水連底凍，敲也敲不開；水仙花裏面的水分也凍，其鱗莖凍得像一塊白石頭，其葉子凍得像許多翡翠條。趕快拿進來，放在火爐邊。久而久之，盆裏的水溶了，花裏的水也溶了；但是葉子很軟，一條一條彎下來，葉尖兒垂在水面。阿毛說：「烏者，」我覺得的確有些兒「烏，」但是看牠的花蕊還是筆挺地立着，想來生機沒有完全喪盡，還有希望。以問阿毛，阿毛搖頭，隨後說：「索性拿到竈間裏去，暖些，我也可以常常顧到。」我贊成。垂死的水仙花就被從房中移到竈間。是爲第三次遭的凍災。

誰說水仙花清？牠也像普通人一樣，需要煙火氣的。自從移入竈間之後，葉子漸漸擡

起頭來，花苞漸漸展開。今天花兒開得很好了！阿毛送牠回來，我見了心中大快。此大快非僅爲水仙花。人間的事，只要生機不滅，即使重遭天災人禍，暫被阻抑，終有擡頭的日子。個人的事如此，家庭的事如此，國家、民族的事也如此。

廿五年三月作，曾載越風。

## 實行的悲哀

寒假中，諸兒齊集緣緣堂，任情遊戲，笑語喧闐。堂前好像每日做喜慶事。有一兒玩得疲倦，欹籐牀少息，隨手翻檢牀邊柱上日曆，愀然改容叫道：「寒假只有一星期了！假期作業還未動手呢！」遊戲的熱度忽然爲之降低。另一兒接着說：「我看還是未放假時快樂。一放假就覺得不過如此。現在反覺得比未放時不快了。」這話引起了許多人的同情。

我雖不是學生，並不參預他們的假期遊戲，但也是這話的同情者之一人。我覺得在人的心理上，預想往往比實行快樂。西人有一「勝利的悲哀」之說。我想模仿他們，說「實行的悲哀」，由預想進於實行，由希望變爲成功，原是人生事業展進的亶道。但在人心的深處，奇妙地存在着這種悲哀。

現在就從學生生活着想，先舉星期日爲例。凡做過學生的人，誰都能首肯，星期六比

星期日更快樂。星期六的快樂的原因，原是為了有星期日在後頭；但是星期日的快樂的滋味，卻不在其本身，而集中於星期六。星期六午膳後，課業未了，全校已充滿着一種弛緩的空氣。有的人預先作歸家的準備；有的人趁早作出遊的計劃，更有性急的人，已把包裹洋傘整理在一起，預備退課後一拿就走了。最後一課畢，退出教室的時候，歡樂的空氣更加濃重了。有的唱着歌出來，有的笑談着出來，年幼的跳舞着出來。先生們為環境所感，在這些時候大都暫把校規放寬，對於這等騷亂佯作不見不聞。其實他們也是真心地愛好這種弛緩的空氣的。星期六晚上，學校中的空氣達到了弛緩的極度。這晚上不必自修，也不被嚴格的監督。學生可以三三五五，各行其遊息之樂。出校夜遊一會也不妨，買些茶點回到寢室裏喫也不妨，遲一點而睡覺也不妨。這一黃昏，可說是星期日的快樂的最中了。過了這最中，弛緩的空氣便開始緊張起來。因為到了星期日早晨，昨天所盼望的佳期已實際地達到，人心中已開始生出那種「實行的悲哀」來了。這一天，或者天氣不好，或者人事不巧，昨日所預定的遊約沒有暢快地遂行，於是感到一番失望。即使天氣好，人事巧，

到了興盡歸校的時候，也不免嘗到一種接近於「樂盡哀來」的滋味。明日的課業漸漸地掛上了心頭，先生的臉孔隱約地出現在腦際，一朵無形的黑雲，壓迫在各人的頭上了。而在遊樂之後重新開始修業，猶似重新挑起曾經放的下擔子來走路，起初覺得分量格外重些。於是不免懊恨起來，覺得還是沒有這星期日好。原來星期日之樂是決不在星期日的。

其次，畢業也是「實行的悲哀」之一例，學生入學，當然是希望畢業的。照事理而論，畢業應是學生最快樂的時候。但人的心情卻不然：畢業的快樂，常在於未畢業之時；一畢業，快樂便消失，有時反而來了悲哀。只有將畢業而未畢業的時候，學生才能真正地、濃烈地嘗到畢業的快樂的滋味。修業期只有幾個月了，在校中是最高級的學生了，在先生眼中是出山的了，在同學面前是老前輩了。這真是學生生活中最光榮的時期。加之畢業後的新世界的希望，「雲路」「鵬程」等詞所暗示的幸福，隱約地出現在腦際，無限地展開在預想中。這時候的學生，個個是前程遠大的新青年，個個是有作有為的好國民。不但在



學生生活中，恐怕在人生中，這也是最光榮的時期了。然而果真畢了業怎樣呢？告辭良師，握別益友，離去母校，先受了一番感傷且不去說牠。出校之後，有的升學未遂，有的就職無着。即使升了學，就了職，這些新世界中自有種種困難與苦痛，往往與未畢業時所預想者全然不符。在這時候，他們常常要羨慕過去，回想在校時何等自由，何等幸福，巴不得永遠做未畢業的學生了。原來畢業之樂是決不在畢業上的。

進一步看，愛的歡樂也是如此。男子欲娶未娶，女子欲嫁未嫁的時候，其所感受的歡喜最爲純粹而十全。到了實行娶嫁之後，前此之樂往往消滅，有時反而來了不幸。西人言「結婚是戀愛的墳墓」，恐怕就是這一「實行的悲哀」所使然的罷？富貴之樂也是如此。欲富而刻苦積金，欲貴而努力鑽營的時候，是其人生活興味最濃的時期。到了既富既貴之後，若其人的心性未曾完全喪盡，有時會感懊喪，覺得富貴不如貧賤樂了。紅樓夢裏的賈政拜相，元春爲貴妃，也算是極人間榮華富貴之樂了。但我讀了大觀園省親時元妃隔簾對賈政說的一番話，覺得人生悲哀之深，無過於此了。

人事萬端，無從一一細說。忽憶從前游西湖時的一件小事，可以旁證一切。前年早秋，有一個風清日麗的下午，我與兩位友人從湖濱泛舟，向白堤方面盪漾而進。俯仰顧盼，水天如鏡，風景如畫，爲之心曠神怡。行近白堤，遠遠望見平湖秋月突出湖中，幾與湖水相平。旁邊圍着玲瓏的欄杆，上面覆着參差的楊柳。楊柳在日光中映成金色，清風搖擺牠們的垂條，時時拂着樹下游人的頭，遊人三三兩兩，分列在樹下的茶桌旁，有相對言笑者，有憑欄共眺者，有矯首遐觀者，意甚自得。我們從船中望去，覺得這些人盡是畫中人，這地方正是仙源。我們原定繞湖兜一圈子的。但看見了這般光景，大家眼熱起來，癡心欲身入這仙源中去做畫中人了。就命舟人靠平湖秋月停泊，登岸選擇坐位。以前矯首遐觀的那個人就跟過來，垂手侍立在側，叩問「先生，紅的？綠的？」我們命他泡三杯綠茶。其人受命而去。不久茶來，一隻蒼蠅浮死在茶杯中，先給我們一個不快。鄰座相對言笑的人大談麻雀經，又給我們一種囉唆。憑欄共眺的一男一女鬼鬼祟祟，又使我們感到肉麻。最後金色的垂柳上落下幾個毛蟲來，就把我們趕走。匆匆下船回湖濱，連繞湖兜圈子的興趣也消失了。

在歸舟中相與談論，大家認爲風景只宜遠看，不宜身入其中。現在回想，世事都同風景一樣。世事之樂不在於實行而在於希望，猶似風景之美不在其中而在其外。身入其中，不但美即消失，還要生受蒼蠅，毛蟲，囉呢，與肉麻的不快。世間苦的根本就在於此。

一九三六年陰曆元旦寫於石門灣。曾登宇宙風。

## 梧桐樹

寓樓的窗前有好幾株梧桐樹。這些都是鄰家院子裏的東西，但在形式上是我所有的。因為牠們和我隔着適當的距離，好像是專門種給我看的。牠們的主人，對於牠們的局部狀態也許比我看得清楚；但是對於牠們的全體容貌，恐怕始終沒看清楚呢。因為這必須隔着相當的距離方才看見。唐人詩云：「山遠始爲容。」我以為樹亦如此。自初夏至今，這幾株梧桐樹在我面前濃妝淡抹，顯出了種種的容貌。

當春盡夏初，我眼看見新桐初乳的光景。那些嫩黃的小葉子一簇簇地頂在禿枝頭上，好像一堂樹燈。又好像小學生的剪貼圖案，布置均勻而帶幼稚氣。植物的生葉，也有種種技巧：有的新陳代謝，瞞過了人的眼睛而在暗中偷換青黃。有的微乎其微，漸乎其漸，使人不覺察其由禿枝變成綠葉。只有梧桐樹的生葉，技巧最爲拙劣，但態度最爲坦白。牠們

的枝頭疏而粗，牠們的葉子平而大。葉子一生，全樹顯然變容。

在夏天，我又眼看見綠葉成陰的光景。那些團扇大的葉片，長得密密層層，望去不留一線空隙，好像一個大綠幃，又好像圖案畫中的一座青山。在我所常見的庭院植物中，葉子之大，除了芭蕉以外，恐怕無過於梧桐了。芭蕉葉形狀雖大，數目不多，那丁香結要過好幾天才展開一張葉子來，全樹的葉子寥寥可數。梧桐葉雖不及牠大，可是數目繁多。那豬耳朵一般的東西，重重疊疊地掛着，一直從低枝上掛到樹頂。窗前擺了幾枝梧桐，我覺得綠意實在太多了。古人說「芭蕉分綠上窗紗」，眼光未免太低，只是階前窗下的所見而已。若登樓眺望，芭蕉便落在眼底，應見「梧桐分綠上窗紗」了。

一個月以來，我又眼看見梧桐葉落的光景。樣子真悽慘呢！最初綠色黑暗起來，變成墨綠；後來又由墨綠轉成焦黃；北風一起，牠們大驚小怪地鬧將起來，大大的黃葉便開始辭枝——起初突然地落脫一兩張來，後來成羣地飛下一大批來，好像誰從高樓上丟下來的東西。枝頭漸漸地虛空了，露出樹後面的房屋來，終於只剩幾根枝條，回復了春初的

面目。這幾天牠們空手站在我的窗前，好像曾經娶妻生子而家破人亡了的光棍，樣子怪可憐的！我想起了古人的詩：「高高山頭樹，風吹葉落去。一去數千里，何當還故處？」現在倘要搜集牠們的一切落葉來，使牠們一齊變綠，重還故枝，回復夏日的光景，即使仗了世間一切支配者的勢力，盡了世間一切機械的效能，也是不可能的事了！迴黃轉綠世間多，但象徵悲哀的莫如落葉，尤其是梧桐的落葉。落花也曾令人悲哀。但花的壽命短促，猶如嬰兒初生即死，我們雖也憐惜他，但因對他關係未久，回憶不多，因之悲哀也不深。葉的壽命比花長得多，尤其是梧桐的葉，自初生至落盡，佔有大半年之久，況且這般繁茂，這般盛大！大眼前高厚濃重的幾堆大綠，一朝化爲烏有！「無常」的象徵，莫大於此了！

但牠們的主人，恐怕沒有感到這種悲哀。因爲他們雖然種植了牠們，所有了牠們，但都沒有看見上述的種種光景。他們只是坐在窗下瞧瞧牠們的根幹，站在階前仰望牠們的枝葉，爲牠們掃掃落葉而已，何從看見牠們的容貌呢？何從感到牠們的象徵呢？可知自然不能被佔有的。可知藝術也是不能被佔有的。

廿四年十一月廿八日夜作，曾登宇宙風。

## 山中避雨

前天同了兩女孩到西湖山中遊玩，天忽下雨。我們倉皇奔走，看見前方有一小廟，廟門口有三家村，其中一家是開小茶店而帶賣香燭的。我們趨之如歸。茶店雖小，茶也要一角錢一壺。但在這時候，即使兩角錢一壺我們也不嫌貴了。

茶越沖越淡，雨越落越大。最初因遊山遇雨，覺得掃興；這時候山中阻雨的一種寂寥而深沈的趣味牽引了我的感興，反覺得比晴天遊山趣味更好。所謂「山色空濛雨亦奇」我於此體會了這種境界的好處。然而兩個女孩子不解這種趣味，她們坐在這小茶店裏躲雨，只是怨天尤人，苦悶萬狀。我無法把我所體驗的境界為她們說明，也不願使她們「大人化」而體驗我所感的趣味。

茶博士坐在門口拉胡琴。除雨聲外，這是我們當時所聞的唯一的聲音。拉的是梅花

三弄，雖然音階摸得不大正確，拍子還拉得不錯。這好像是因為顧客稀少，他坐在門口拉這曲胡琴來代替收音機作廣告的。可惜他拉了一會就罷，使我們所聞的只是嘈雜而冗長的雨聲。爲了安慰兩個女孩子，我就去向茶博士借胡琴。「你的胡琴借我弄弄好不好？」他很客氣地把胡琴遞給我。

我借了胡琴回茶店，兩個女孩很歡喜。「你會拉的你會拉的？」我就拉給她們看。手法雖生，音階還摸得正。因爲我小時候曾經請我家鄰近的柴主人阿慶教過梅花三弄，又請對面街裏一個裁縫司務大漢教過胡琴上的工尺。阿慶的教法很特別，他只是拉梅花三弄給你聽，卻不教你工尺的曲譜。他拉得很熟，但他不知工尺。我對他的拉奏望洋興嘆，始終學他不來。後來知道大漢識字，就請教他。他把小工調，正工調的音階位置寫了一張給我，我的胡琴拉奏由此入門。現在所以能夠摸出正確的音階者，一半由於以前略有摸 Violin 的經驗，一半仍是根基於大漢的教授的。在山中小茶店裏的雨窗下，我用胡琴從容地（因爲快了要拉錯）拉了種種西洋小曲。兩女孩和着了歌唱，好像是西湖上賣唱



的。引得三家村裏的人都來看。一個女孩唱着漁光曲，要我用胡琴去和她。我和着她拉，三家村裏的青年們也齊唱起來，一時把這苦雨荒山鬧得十分溫暖。我曾經喫過七、八年音樂教師飯，曾經用 Piano 伴奏過混聲四部合唱，曾經彈過 Beethoven 的 Sonata。但是，有生以來，沒有嘗過今日般的音樂的趣味。

兩部空黃包車拉過，被我們雇定了。我付了茶錢，還了胡琴，辭別三家村的青年們，坐上車子。油布遮蓋我面前，看不見雨景。我回味剛才的經驗，覺得胡琴這種樂器很有意思。

Piano 笨重如棺材，Violin 要數十百元一具。製造雖精，世間有幾人能夠享用呢？胡琴只要兩三角錢一把，雖然音域沒有 Violin 之廣，也儘夠演奏尋常小曲。雖然音色不比

Violin 優美，裝配得法，其發音也還可聽。這種樂器在我國民間很流行，剃頭店裏有之，裁縫店裏有之，江北船上有之，三家村裏有之。倘能多造幾個簡易而高尚的胡琴曲，使像漁光曲一般地流行於民間，其藝術陶冶的效果恐比學校的音樂課廣大得多呢。我離去三家村時，村裏的青年們都送我上車，表示惜別。我也覺得有些兒依依。（曾經搪塞他們說：

「下星期再來！」其實恐怕我此生不會再到這三家村裏去喫茶且拉胡琴了。若沒有胡琴的因緣，三家村裏的青年對於我這路人有何惜別之情，而我又有何依依於這些萍水相逢的人呢？古語云：「樂以教和。」我做了七、八年音樂教師沒有實證過這句話，不料這天在這荒村中實證了。

廿四年秋日作，曾載新中華。

## 納涼閒話

昨夜天熱，坐在樓窗口揮扇，聽見下面的廊上有人在那裏納涼閒話。是深夜靜，字字聽得清楚；而且聽了不會忘記。現在追記在這裏：

甲：「天氣真熱！晚上，還是九十一度！」

乙：「不會九十一度的！恐怕你的寒暑表用火柴燒過了？」

丙：「前年我們辦公室裏有一個同事，他真的擦了一根火柴，把寒暑表底下的水銀球燒一燒，使水銀升到九十度以上，就藉此要求局長停止辦公。局長果然答允了。後來……」

甲：「其實你們何必要要求停止辦公？辦公無非閒坐，閒談，吸煙；停止辦公，回家去也不過閒坐，閒談，吸煙。」

乙：「回家去倒要給妻子打差使，抱小孩，還是在辦公室裏寫意呢。」

丙：「寫意也說不到。到底不像在家裏的自由自在。況且沒事閒坐，就吸香煙，要一支，癩一支，把香煙癩頭弄得蠻大，一個月的香煙費真不小呢。」

甲：「我說現在的香煙，支頭太長。其實普通人吸煙，吸了半支已夠。後半支，大都是浪費的。你看他們丟下來的香煙蒂頭，都是長長的。有的吸了三分之二，丟了三分之一。這不是浪費麼？我看，香煙應該改短一半。那癩癩頭小的人吸一支已夠，一匣可抵兩匣之用。癩頭大的人不妨連吸幾支。日本的香煙就是這樣……」

乙：「這話很對！尤其是我們做教師的人，嫌香煙太長。在休息的十分鐘裏，一支香煙總是吸不了。吸到半支，上課鐘已打出，煙癩也差不多了。丟了這半支，覺得可惜。用茶杯壓隱了，第二次燒着來吸，味道很不好；有時焦頭點不着，卻燒着了煙支的中部，燒得烏煙瘴氣，無法再吸，終於丟了這半支。」

甲：「這有一個方法，我也是喫教師飯的朋友告訴我的，不妨傳授給你：你點着後半

支香煙時，不可啣在口裏用力抽吸。須得同點香一樣，先把焦頭燒紅，養一養灰，然後再吸。吸時就同一氣吸下來的一樣，不覺得牠是第二次再點的了。這賽過做文章裏的承上起下，一氣呵成。」

丙：「你真是個文人，三句不離本行。怪不得文壇要興發起來，阿貓阿狗都是著作家了。現在的雜誌真多呢！我是連雜誌名詞都記不得許多，那有工夫閱讀？就是有工夫也沒有許多錢來定閱。」

乙：「我只定了一份××雜誌。每次寄到來，看見包紙上不貼郵票，這是怎麼樣的大概他們是因爲寄出的份數多了，向郵局總付的？」

丙：「當然囉！份數多了，貼貼郵票和打打郵印的手續多麻煩！樂得大家省了。」

甲：「現在的郵票真奇怪：一分郵票總是四分改成的。好好的四分郵票，都加印『暫作一分』四個紅字，當作一分用。」

乙：「鈔票假如也好改，我要去買『暫作十元』四個鉛字來，印在我的二元鈔票上，

把牠們當作十元鈔票用呢。」

丙：「改鈔票犯罪的；造假鈔票不是要殺頭的麼？」

乙：「唉！講起殺頭，我現在還害怕！前天上午我在馬路上走，看見許多兵馬簇擁了一個人去殺頭。那人坐在黃包車裏，手脚都綁牢，口裏正在說些甚麼。你道這樣子多可怕！」

甲：「我想那拉黃包車的更加難過呢。教我做了黃包車夫，我一定不要這生意，那怕他給我十塊錢。」

乙：「也是現成話。當真做了黃包車夫，給你一塊錢也拉了。一塊錢拉一天還拉不到呢。」

丙：「你不要說，黃包車夫的進賬真不小呢。生意好，運氣好起來，一天拖二三塊錢不希奇。他們比我們做辦事員的好得多呢。」

乙：「你也不要同黃包車夫喫醋！他們到底苦，體力消耗得厲害。聽說拉車只拉一個

少壯時，上了四五十歲就拉不動。而且因過勞而早死的也有。」

甲：「富人遭綁匪撕票，不是死得更苦麼？我看，做人，窮富都苦。都要死在錢財手裏。古語云，『人爲財死，鳥爲食亡。』」

丙：「鳥爲食亡，也不見得。我們局長養了七八隻鳥，天天在餵蛋黃米給牠們喫呢。我們做人實在不及做這種鳥寫意。」

乙：「他養的甚麼鳥？」

丙：「竹葉青，黃頭子，芙蓉……都是叫得很好聽的。我坐在辦公室的窗口，正聽得着鳥聲，聽了要打盹。」

甲：「聽說你們的局長太太是音樂學校畢業的，唱得好歌。你聽見過麼？」

丙：「甚麼音樂學校？一個女戲子呀！我只見過一次，十足摩登。」

甲：「摩登這兩個字原來意思很好，到了中國就壞化了。」

乙：「無論甚麼東西，到了中國就壞化。譬如鴉片，原來在外國是一種救人的藥，到了

中國就變成害人的毒物。吸了廢事失業，吞了還可以自殺。」

甲：「自殺也不關鴉片事。前天我到藥房買『來沙爾』，他們說不賣，要醫生證明才肯賣，說道這是防止自殺，真可笑！觸電也可以自殺，跳河也可以自殺，何不把電燈一律取消，把河一概填塞？」

丙：「來沙爾是甚麼用的？」

甲：「這是滴在洗臉水，洗浴水裏的。氣味像臭藥水，夏天用了爽快，而且有消毒效果。我是年年用慣的。今年卻買不到。」

乙：「叫我哥哥給你證明，好了。」

甲：「那很好。聽說你哥哥和嫂嫂已經離婚了，曾在報上登過聲明？」

乙：「是呀！我的嫂子實在太那個……況且她有狐臭。」

丙：「狐臭究竟怎樣來的？可以醫的麼？」

乙：「醫不好的！這種病的確討厭。尤其是在這兩月夏天，遇着患這病的人非遠而避。」



之不可。」

甲：「聽說楊貴妃也是患狐臭的。不知唐明皇怎麼會寵愛她？」

丙：「也許後人傳訛。也許她的姿色的確不差，掩過了這缺陷。你看梅蘭芳扮的貴妃醉酒，多麼動人！」

乙：「梅蘭芳正在俄國出風頭呢！俄國人怎麼會看得懂中國的舊戲；而那樣地稱讚他？我想……」

甲：打個呵欠，換一種語調說：「噫！我們今晚爲甚麼講到了梅蘭芳？」

在這句話之下，三人都笑起來。於是大家跳出了「納涼閒話」的圈子，來追溯剛才的話頭。從「梅蘭芳」起，一直追溯到甲開場說的「天氣真熱！」好似一串鏈條，連續不斷。因此我聽了也不會忘記，能給他們記錄如上。

廿四年夏日作，曾載太白。

## 記音樂研究會中所見之一

爲了我要看胡適之先生的敬告日本國民及室伏高信對他的通信，有一位朋友把最近幾期獨立評論寄送我。我看過了要看的之後，翻閱其他，發見該刊第一七八號中有一篇著名向愚的東京帝大學生生活。其中有這樣的幾段：「上課的時候并不打鐘或搖鈴，時間到了，大家進課堂等候。先生普通是過了規定的上課時間二十分鐘上下才進課堂來的。先生沒有進來之前，學生安靜的等候着；先生將要來了，脫下雨衣，大氅和帽子，卸好了釦子；先生進來了，起立致敬。學科除了必要時用原文課本外，什麼講義也沒有。先生講，學生筆記。教授們都是留學過德國和英美諸邦的，講述的時候，日語德語和英語滲雜在一塊兒，學生們過去在高等學校（大學預科）時代已經受了德語和英語的訓練了，所以毫無困難的埋頭把先生所講的東西筆記下來。兩小時的功課是連下去的，先生認爲

到了該結束的時候了，也就結束了，并不等到規定的下課時間之到來。下課的時候，學生仍是起立致敬，一種尊敬師長的空氣籠罩了全課堂。二上課的時候，並沒有查堂或點名的事情，而從沒有看見過學生缺課。因為他們深切的明瞭他們目前所爲的是何事。三學生進圖書館時要將學生證交給坐在二門門口的看守者看，同時把帽子脫下來。千百個人靜悄悄的或是整理課堂的筆記，或是看自己帶來的先生的專門著作（帝大教授每一個人都有他的有系統的專門著作）或由圖書館借下來的書籍，整天的工夫或半天的工夫，一雙眼睛注視在書籍上面，沒有倦容。他們這種勤學苦幹的精神，令人覺得明治維新到今日不過幾十年，把一個國家弄到這種田地，并非偶然。

我讀了這幾段頗有所感，憶起了我所不能忘卻的，十五年前在東京某音樂研究會中的所見。

日本學生的勤學苦幹的精神，真是可以使人嘆佩的。而我在某音樂研究會中所見的醫科老學生的勤學苦幹的精神，尤可使我嘆佩到不能忘卻。他的相貌和態度，他的說

話和行爲，我到現在還能清楚詳細地回憶起來。

那一年的春天，我到東京一個私辦的音樂研究會去報名，入提琴（Violin）科。繳了每月五元的學費，拿到一張入會員證。會的規則，每天下午自一時至六時之間，皆可憑會員證入會研究，遲早卻隨便。他們原是適應有正業的人的業餘研究而創辦的。但所謂研究，其實只有頭二十分鐘受先生指導，其餘的時間只是自己在練習室裏熟練。我因為住的是旅館，練起提琴來恐怕鄰室的人嫌煩惱；不如就在研究會中練習，來得放心，所以每天一點鐘就去，直到五六點鐘方才出會。會址只有兩樓兩底和一個扶梯入口。樓上是提琴科，樓下是洋琴科。扶梯入口處放一隻桌子，桌子旁邊坐着一個事務員兼門房的人，我的會費交此人收領；每天到會時，也請此人檢驗會員證，然後上樓。樓上兩間房間中，外間很大，是練習室。壁上掛着許多提琴，（大概是五塊錢一隻的起碼貨）不曾自備樂器的人可以自由借用，四周地上立着許多譜臺，會員也可自由使用。此外並無一物。因為地上是席子，休息時儘可在地上坐臥。內間很小，但又用板壁劃分爲二，是兩位教師住的房間，

但每間裏面只有一個桌子，兩個椅子，和兩個譜臺，教師從下午一時起至六時，即來到室內，等候學生輪流進去請教。（輪流的次序，以名牌爲憑。我們一到會，先從事務員受得一張名牌，拿了名牌上樓，依照到會先後，順次掛在內室門口的名牌板上，先生開始授業時，即依名牌的次序順次受教。）教師一男一女，男教師教已有研究的老學生，女教師教初學提琴的新學生。我是初學提琴的新學生，當然受業於女先生的門下。有生以來，向女先生受教，這是最初次，又是最後次。我最初感到一種無名的不快。但受教了幾天以後，就釋然了。因爲那位女先生的態度極誠懇，教法極良好，技術又極高明，只得使人心悅誠服。我因爲沒事，到會最早，往往第一個受課。因爲外面還沒人到，先生教的很從容，除詳細指導奏法外，這位女先生常常和我談談個人的事和中國的事。她是東京音樂學校的初年級主任教師，上午在該校授課，下午到這裏授課。她對中國音樂很景仰，有一次對我說，「中國音樂是神聖的，可惜失傳了。」

上面所敘述的，是我當時的環境，也是我們那位醫科老學生的環境。我入會後的數

星期，新來一個會員。其人身軀短小，臉上表出着多數日本人所共有的特色：濃眉，黑瞳，青頰，糙臉皮，外加鼻尖下一朵濃鬚子。他的臉上少有笑顏，態度謹嚴，舉止穩重，他大約是三、十幾歲的中年人了。他每天要到二點多鐘，方始急急忙忙地上樓來。把名牌一掛，就開始練習。他所佔的練習位置，與我相鄰。因此他一來就同我招呼。他見我是先進，每天把提琴託我較弦。因為他自己還沒有置備提琴，每天借用會裏的樂器；而會裏的樂器，弦線都是沒有較正的。我同他相鄰站着練習，他的練習我都能清楚聽到。他的手法很生硬：左手摸音全然不當，以致音程完全不正。右手擦弓非常笨拙，以致發音非常難聽。最初幾天我也不怪，因為初學提琴，總不免一時難於入門的。過了好幾時，有一次，我故意停止了自己的練習，聽聽他的練習看，想知道他練到第幾課了。（我們所用的練習本是相同的。）但聽了好久，總聽不出來。我疑心他所用的練習本與我所用的不同。不然，難道他遲來反比我先進，已經練到我所沒有練過的地方了？於是我乘勢休息，把我的琴擱在譜臺旁，閑步到他身邊去，偷看他的樂譜。原來他所用的書同我的並不兩樣。而展開着的還只是開頭某

頁；他所熱心地練習着的，正是很淺易的某一課。我的心中有些兒驚異：這種練習課都是我熟彈過的，應該一聽就可以知道是某課。何以他所彈的我竟一句也聽不懂，好像完全不是這冊書裏的樂曲呢？於是我用了偵察的興味，偷看他的眼睛所注視的譜表，又偷看他的左手指所摸的弦線。久而久之，方才知道他所彈的確是這一課的樂曲，只因左手摸的太不精確，故音程不正；右手拉的太生硬，故發音嘈雜；外加拍子全然不講，於是樂曲中的音符猶如一盤散沙，全不入調。怪不得我聽了莫名其妙。我看出了：他是一個全然沒有音程觀念，沒有手指技巧，沒有拍子觀念，又沒有樂譜知識，而冒昧地入這研究會，冤枉地站在這裏練習的人。我確定了這觀察後最初的衝動，是想立刻奪了他手中的樂器，諄諄地忠告他說：「你拉的完全不對！你是完全沒有音樂先天的人！你不配學提琴！你還是趁早退出去罷！」然而我沒有如此做。於是這衝動就一變而為憐憫。我從他背後看看他的骨瘦稜稜的項頸，帶着灰白的頭髮，偻偻的背部，和痠攣的兩臂，又聽聽他那不成腔調的演奏，“Kawaisoda”這一句日本語不期地浮出了我的腦際。

當我正在憐憫他的時候，另一個日本人的會員也走近來，和我一同站在他背後參觀他的演奏。這個人參觀了一會兒，啞然地笑出，旋轉頭來對我使個眼色，便昂然地走了開去。他的笑和眼色，分明地表示着他已看到了我所看到情形，彷彿是在對我說：「這樣的人也會來學提琴的！你看奇不奇？」這個人大概不知道我是外國人的。不然，他已忘懷於國際界限了。於是我對於我身邊這個可憐的練習者，也忘懷了國際的界限，覺得不能袖手旁觀了。我因有替他較弦的歷史，就老實不客氣地裝作先進者，用手扣他的肩膀，說道：「你的拍子彈錯了！」他旋轉頭來一看，停止了彈奏，謙虛感謝地對我說道：「這東西很難彈呢！我實在要命了！請你替我校正校正！」就把琴遞給我。我爲他指出拍子錯誤的地方來，彈一遍給他聽了，然後把琴交還他。於是他熱心地學習，向我提出了種種疑問——程度都是很幼稚的，但態度卻是很認真的。例如關於音程的摸不正確，他問我「各指的距離有否一定的尺寸？」可否在弦線上用墨劃個記號？諸如此類，都認真得可笑。然而我對他的友誼的指導，在他極少有利益。因爲指導過後，聽他彈奏起來，比前好得有



限。指導的地方改正了些，未經指導的地方仍是錯誤。這可見他不是根本理解，乃是局部硬學，其結果仍舊是可憐的。

從此之後，他對我的交誼深進了一步。這一天五點過後，大家將要散出，坐在席上吸煙的時候，他就同我談起平生來。這時候我方才知道他是離東京很遠的鄉下人，是某醫科學校的學生。爲了平生缺乏藝術的修養，因此利用課餘的時間，來這裏選習提琴。他告訴我，他將來還想到德國去，德國是音樂很發達的地方，所以他決心研究音樂。說到「決心」兩字，他的態度十分認真，把頭點一點，表示他是一個有志者。我覺得這是日本青年所特有的毅力與真率的表示，在中國是見不到的。中國青年因怕倒楣，說話就調皮。即使想到德國去，事前一定不說，或者偏說「不去」。即使抱了研究音樂的決心，也不肯向人宣布，或者反說「我一定學不好的」。他們以爲說「不去」而「去」了，說「一定學不好」而「果然學好」了，是「有面子」的，「光榮」的，「巧」的。這原是出於自愛之心的，不能說牠是惡德；但弄巧成拙，「虛偽」「懦弱」往往也從這裏產生。與其如此，倒不如

這位日本醫科老學生的天真可愛了。閒話少說，我當時聽了這位醫科老學生的自白，在中心中竊笑他的不自量力。便問：「你爲甚麼選習提琴呢？聽說德國洋琴音樂最發達。而且洋琴比提琴容易入門。你何不選習洋琴呢？」我這話的重心，在於「而且」以下的數語。但他似乎聽不懂，答道：「提琴音色優美，而且提帶便利。聽說這是西洋樂器中價值最高的一種，我非選擇牠不可。」我再沒有話好說，只有“Sodeusuka? Sayonara!”這一天我們分別時，我心中認定他是一個可憐的無自覺的妄人。

然而他後來的言行，漸漸地把我對他的觀念改良起來，直到使我欽佩他爲止。第二天下午，他去受課的時候，我正在休息時間。被一種「冷酷」的，或者可說是「幸災樂禍」的好奇心所迫，我就跟進去聽。女先生的教室有兩扇短的自關門，像我國菜館裏所常見的。我站在門外可以看見他和女先生的腳的行動，又聽到他們的談話。但見這位醫科老學生走進之後，不請授科，卻放下提琴，恭敬地站着，向女先生談話起來。他們的談話大致如此：

「先生你看我有沒有學會提琴的希望？」

「嚶——你當然有的！」

「昨天那位同學告訴我，我的音程，拍子，和手法都很不對。先生看究竟如何？」

「你的練習的確還在初步。但是初學這樂器，總有相當困難，你來這裏不到一月呢！雖然進步不能算快，但也不算最慢。只要認真練習，不灰心，一定有成功的希望。拍子的正確，是音樂學習上最根本的要件。你可以這樣去練習……」

以後女先生所講的都是關於音樂學習法的話，醫科學生熱心地諦聽。隨後女先生拿起提琴，用她那穿着草鞋的脚在樓板上用力按拍，實際地教導這醫科學生拍子的練習法。這時候我就退出，自去練琴了。

自此以後，我的鄰席的練習非常勤苦。我們普通的規則，練習廿分鐘，休息十分鐘，同繪畫研究會裏的莫特爾一樣。但當大家休息的時候，這位醫科老學生獨不休息。於是他的琴聲單獨地響着，給大家清清楚楚地聽到。他的拍子和音程固然比前正確了一半，但

是還有一半仍是不正確的，引得休息的人大家默笑。然而他完全不顧，旁若無人地只管練習。

我在這研究所練習，一共六個月，彈完了練習書第三冊而退出。醫科學生比我遲二三個星期入會。但當我退出的時候，他還沒有彈完第一冊。然而他的練習已經漸上軌道，拍子和音程固然相當地正確了，拉的手法也相當地純熟了。這時候我心中真心地讚美「苦學萬能」！這個可憐的不自量力的妄人，我最初曾經斷定他是永遠不能入音樂之門的。不料他的毅力的奮鬥果然幫他入了音樂之門。以後造就雖然不可知，過去的進步已成確鑿的事實了。我退出研究會的時候，他對我熱誠地惜別，又謝我對他的屢次的指導。他說：「全靠你的友誼的指導，我的音樂進步了些，雖然進步得很慢。」我對他的毅力十分欽佩，但是沒有話可說。現在我想：我國古人教人習字時須坐得端正，有「非是要字好，只此是學」的話。這位提琴練習者的音樂的造就，可想見其一定不大；然而他的精神的确可佩，可說是「非是要樂好，只此是學」了。現在我又想：西洋寓言中有龜兔賽跑之

說。我當時總算比他富有音樂的先天，得到三與一之比的成績。但照他的毅力，十五年來，恐防已經像他所決心地留學德意志，學成了醫學與提琴的專家而「歸朝」已達到「有志者事竟成」的地步，亦未可知。而我歸國後就為生活所逼，放棄提琴，至今已十五寒暑未曾重溫舊業，眼見得今生不會再有從提琴上獲得感興的日子了。那麼我們的提琴練習就像龜兔賽跑，他是那勝利的烏龜，我是那失敗的兔子，可勝嘆哉！

想起了上述的所見，我覺得獨立評論那篇文章中「他們這種勤學苦幹的精神，令人覺得明治維新到今日不過幾十年，把一個國家弄到這種田地，并非偶然」的話，并非偶然。

胡適之先生敬告日本國民中有云：「日本國民在過去六十年中的偉大成績，不但是日本民族的光榮，無疑的也是人類史上的一椿『靈蹟』。任何人讀日本國維新以來六十年的光榮歷史，無不感覺驚嘆與奮的。」我想，這個「靈蹟」大約是我在東京某音樂研究會中所見的醫科老學生及向愚先生所述的帝大學生之類的人所合力造成的。

但我的所見，已是十五年前的舊事，不足爲憑了。據向愬先生所說，現在東京帝大學生的思想「萎靡不振，令人太失望了。」又帝大的文學部心理學科講師戶幡太郎說，現代日本學生的思想，已由「唯物史觀」轉向到「就職史觀」了。唯物史觀不論是否，總是一種人生觀。就職史觀就是只求有飯喫，不講人生觀了。這是何等的萎靡不振！若果如此，那種毅力和勤學苦幹的精神，今後對日本「非徒無益，而又害之」了。

廿五年一月九日作，曾載宇宙風。

## 記音樂研究會中所見之二

整理舊書，偶然檢出一冊手抄的樂譜來。暗黃的封面已經半舊，藍墨水的顏色已變成深黑。我對這冊書似乎曾經有過密切的關係。翻看內容，都是附着洋琴伴奏的懷娥鈴曲譜。從曲題的文字上，可以顯然認識牠是我自己的手筆。但是甚麼時候，爲了甚麼，在甚麼地方抄寫這冊樂譜的？一時自己也記不起來。翻到末頁，看見底封面的裏面橫斜地寫着三行英字，也是我自己的筆迹。其文曰：

*What is in your heart let no one know;*

*When your friend becomes your foe,*

*Then will the world your secret know.*

讀下去音調很熟，意味也很自然，好像是曾經熟讀而受牠感動過的。對卷沈思了一會，字

裏行間忽然隱約地現出一副毛髮蓬鬆的林先生的臉面來。別的回想也就跟了牠浮到我的腦際。

林先生是十六七年前我在東京時的音樂先生。他的名字叫甚麼，我已忘記，但記得我叫他 Hayashi (林) 先生。他住在東京最熱鬧的電車站之一的春日町的附近的一條小弄裏。他的音樂私人教授的招牌上畫着指路箭，掛在從春日町望去可以看見的地方。我到東京後，先在某音樂研究會中練習了幾個月懷娥鈴。技術上了軌道之後，嫌那研究會中的先生所教的基本練習書太枯燥，想換一個私人教授的地方去，點品學些懷娥鈴獨奏的短曲——尤其是夜曲之類的抒情曲，因為我當時酷嗜這種音樂。有一天，我在春日町望見了這塊招牌，就依路箭所示，轉進鋪着不規則形的石塊的小弄，尋到他家裏去索章程。他的家的表面，只有一扇開着的門，門內裝着一部扶梯，扶梯上頭有隱約的琴聲，卻不見一個人影。我入門，只得喊聲 *Good*，跨上扶梯去。走完扶梯，喫了一驚。那扶梯所導入的長方形房間中，四周有許多圍着一張長方形矮桌，在靠牆脚的席地上正襟危



坐。矮桌上放着一隻形似香爐的香煙灰缸，此外別無他物。這印象現在我想起了還覺得詫異，好似誰從廟裏搬了許多羅漢像來，用香爐供養在家裏。我對他們說：「請給我一份規則書。」一時無人接應，後來坐在門口的一人向矮桌子底下摸了一張紙，默默地遞給我。我接受了走下扶梯時，但聞內室琴聲乍起，悠揚婉轉，一直護送我到門外鋪着不規則形的石塊的小路上。

第二天早上，我去報名，一個穿和服的毛髮蓬鬆的男子出來接應。後來我知道他就是音樂教師林先生。林先生教的洋琴 (Piano) 提琴 (Violin) 與大提琴 (Cello) 三科，學費相當地貴，每人每月六元，每星期受課三次。他先問我有否學過音樂。知道我已有些基本練習經驗，然後許我入學。我選習的是提琴科，而且指定要學提琴的小曲。他教我買一冊 *light opera melodies*，就從這一天教起，每日下午三四點鐘來學。這一天下午，我帶了新書和提琴到課，所見的情形與昨日相同。這時候我才知道：扶梯室內的許多羅漢像，都是坐着等候順次受教的學生，而林先生這個塾中，除了他一人以外，是沒有家族，僕人，或

辦事員的。於是我也依來到的先後，挨次坐着靜候輪番。教室就在隔壁，先生在教室中按叫人鈴，我們中就有一人進去受教。這人課畢退出，即下樓歸家。第二次叫人鐘響時，第二人繼續進去受教。每人的教授時間久暫不一，平均每人要一刻鐘。但我坐着等候輪番，並不覺得十分心焦。因為琴聲可以分明地聽見，而學生大概都有相當程度，所教奏的樂曲不是淺近枯燥的基本練習，都是富有趣味的名曲。若是提琴或大提琴，林先生必用美麗的洋琴伴奏來幫助他學習。這在我們旁聽者，不但有興味，又有借鏡，觀摩的利益。因這原故，扶梯上等待室中的人，大家像羅漢像一般地正襟危坐，絕無喧擾。有些人，課畢後還不肯返家，依舊坐在等待室中，專為旁聽。

林先生的教法，嚴格而有興味。對於沒有彈熟舊課的人，絕對不教新課，只是給他一番勉勵和幾點指示，然後教他把已經彈熟的樂曲演奏一遍，自己用伴奏附和，圓滿地奏畢一曲，然後放他回去。學習者為求進步，自會用功起來，每次把舊課練得爛熟，然後去受課。於是林先生興味蓬勃，伴奏時手舞足蹈；同時那毛髮蓬鬆的顏面又隨了曲趣而裝出

種種的表情來，以助長音樂的氣勢。故雖曰教授，所演奏的音樂都很圓熟，有如音樂會中的所聞，無怪學習者都願意逗留在等待室旁聽了。先生的技術非常純熟：自己一面彈着複雜的伴奏，一面還要周詳地顧到學習者，時時用嘴巴、眼色或態度來當作記號，預先通知學習者難關的來到，缺陷的校正，和演奏上種種注意點。所以學習者的課業即使練得未曾十分純熟，得了林先生的幫助自會順水推船；倘然已經練得十分純熟，得了先生的伴奏而演習便有濃厚的興味。我還記得：當年在東京時最大的樂事，是練熟了樂曲而去請林先生伴奏。

有一次，爲了要聽同學某君的受課，我課畢不還家，逗留在等待室中。直到全體退出，我方動身。不期林先生開門出來，見我早已受課而最後退出，驚奇地問：「你爲甚麼到現在才回家？」我直告所以，並且說愛聽先生的伴奏。他留住我，和我閒談起來。講了許多音樂上的話之後，又問我中國的情形，和我個人的情形。他不斷地吸紙煙，不斷地想出話題來問我。我知道他現在是結束了一天的教授工作，正在要求一個人同他閒談，以資休息。

而解沈悶。我也問起他個人的情形，他很願意告訴我。由此我知道他是一個孤寂的獨身者，曾經在本國音樂學校畢業，又到德國研究。回國後就在這條東京的小弄裏開設個人教授，十年於茲。每天自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不絕地教人或伴人奏樂，生活很是呆板而辛苦。他自己說：「我是以音樂爲生活的。」說着，伸出兩隻手給我看。手指尖上的皮厚得可怕，好似黏着十張螺鈿。我曾經聽同學的人說，這位先生生活很古怪，除音樂外，別無嗜好。平日足不出戶，也無朋友來訪。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除了以教授糊口之外，無求於世，世亦無求於他。這時候我從他手指尖上的十張螺鈿看到他那細長的手，筋肉強硬的臂，因了長年的提琴擔負而左高右低了的肩，以及他那不事修飾的衣服，毛髮蓬鬆的顏面，幾乎不能相信教課時那種美麗的音樂，是這個身體所作出來的。我便想像，他的身體好比一架巧妙的音樂演奏的機器，表面雖因年代長久而污舊，裏面的發條、齒輪、螺旋等機件都很齊全堅強，而靈便，是世間上無論何種真的機器所不及的。又想：人間制作音樂藝術，原是爲了心靈的陶冶，趣味的增加，生活的裝飾。這位先生卻屏除了一切世俗的榮樂，而

把全生涯供獻於這種藝術。一年四季，一天到晚，伏在這條小弄裏的小樓中爲這種藝術做苦工，爲別人的生活造幸福。若非有特殊的精神生活，安能樂此不倦？於是我覺得這個毛髮蓬鬆的人可敬，這雙黏着螺鈿的手可愛。看他的年紀已進五十，推想他這種生活的延長，至多也不過頭二十年罷了。我私自扼腕：可惜這種特殊的精神，這種純熟的技術，托根在不久行將衰朽的肉體上，不能長存於世間。因此便問：「先生自編的伴奏譜，可曾出版行世？」他說：「不願意出版。但你歡喜時可借去抄。」這一天告別時我就借得了數曲，拿回去抄在一冊暗黃色硬面的樂譜練習簿上。

此後我爲欲借樂譜，和質疑，屢屢最後退出。而林先生心照不宣，課畢時把門推開，探頭出來望望看。見我留着，照例笑着點點頭，拿着一支點着的香煙，出來和我閒談。這種機會積多起來，使我相信林先生確是一個孤獨而古怪的人。我從五時一直坐到天黑，從未看見有人來訪，也從未聽說他自己要出門。只有隔壁的一個老太婆，是他的房東兼短工，難得來供給一壺開水，或是替他買一包香煙。稔熟之後，他有時引我走進他的臥室——

他家一共只有三間房間，扶梯頂上是等待室，隔壁是教室，再隔壁是他的臥室——我看見室內除了幾架音樂書譜，及一小桌，數蒲團以外，只有壁間掛着兩幅壁飾，直的一幅是樂聖裴德芬（Beethoven）像，橫的一幅是用毛筆寫的三行英詩，就是前面所揭的三句，筆致是篆文的，而字是英文的。詩的文句很神祕，頗不乏牽惹青年時代的我的心的魔力。當時我便記在心頭，歸家後把牠們寫在樂譜的底封面裏。我覺得這三句詩與林先生的生活很調和。以後每逢去上音樂課，每逢見了林先生，每逢見了這冊書，甚至每逢經過春日町，心裏必暗誦起這三句詩來。直到我辭別林先生，離開東京為止，這三句詩常在我的心頭響着。

我歸國後即疏遠音樂技術，十六七年長把這冊樂譜填塞在舊書篋底。這詩句的觀念，與林先生的印象，也在這十六七年中漸漸淡薄，幾乎褪盡。這會因整理舊書而重尋舊事，好比把一張褪色的照片用線條來重描一遍。雖然失卻了照相原來的寫實風，卻另得了一種畫意與詩趣。

二十五年二月十一日作，曾載宇宙風。

## 記鄉村小學所見

最近我因某種機會，在一位當鄉村小學校長的朋友家裏住了數天，目見耳聞該校種種狀況，無不感動。就把所見聞的記錄出來，以供關心教育事業的參考。

這學校的校舍是會館裏面的三間祠堂屋，房租可以不出。其進出須得通過會館的停柩所。數十具大大小小、新新舊舊的棺材，分列兩行，中間留一條路。好像兩排衛隊，天天站在那裏迎送五六十個小學生和三個先生的來去。學校的收入，除官家津貼每學期七八十元之外，還有五六十個學生的學費。雖然有一半以上的人不繳學費，但也有四分之一以上的人繳費，每人都繳大洋一元。故這學校每學期的收入一共也有百元左右；若以十年而論，其收入就有二千元之譜。

我的朋友家裏有些薄田可以糊口，原不靠教書吃飯。他自己做校長，又兼教師。另外

請一位本地老先生做專任教師。此人駝背，每天早晨拿着長煙管和銅茶壺鞠躬如也地到校，中午又鞠躬如也地回家吃飯。吃過了再到校，直到四點多鐘再回家。全校取複式教授，共分二班。校長專任一班，駝背先生專任一班。兩人都每天自早晨到晚快，盡瘁地教授；而駝背先生尤可謂鞠躬盡瘁。還有一位教唱歌體操的小先生，是一個十五歲的青年，新從本地高小畢業出來，就榮任該校的插班教師，每星期來三個半天。我數月前來此，還看見他挾了報紙做的書包進高小讀書；這回就看見他站在該校的黑板前教書了，後生可畏！

小先生雖然也是該校的教師之一人，但在薪水支配上只算是小半個。校長同他約定，每學期致送薪敬大洋十元。其餘的由駝背先生和校長二人四六分派。這支配很公平；校長有創辦之功，又有對外之勞，理應得六成。駝背先生每天鞠躬盡瘁，理應與校長共存同榮。小先生究竟每星期只來三個半天，雖限定十元，但縣稅及學費減少時對他沒有影響，可說是「坐得」的。其餘二人雖不坐得，但只要縣稅與學費不減少，以十年而論，校長



先生所得有千元之譜，駝背先生所得也有六百元左右。因為該校除了每天限定的幾個粉筆頭之外，全無別的雜用，其消耗節儉之至，差不多全部收入是薪水。

但這節儉是近來勵行的。聽說在幾年前，該校也有各項雜用開支。例如草紙，向來是由學校供給的。但因孩子們「食多屎多」，不斷地登坑；或者並無大便，故意約伴登坑，浪費草紙。每月學校開支的草紙費也要一元左右。現在改令學生自備草紙來校登坑，則不但每月一元左右的草紙費可以從儉，每月兩三坑糞的外快收入仍舊可以不減。又如飲料，先前由學校買茶葉泡茶，後來為注重衛生而提倡節儉，改用白開水。但在米珠薪桂的年头，白開水也要柴燒，每日也須浪費幾個銅板的柴錢，所以現在索性把飲料一項取消了。據校長先生說，這不僅為節儉，也是注重衛生。因為那班學生課餘無賴，只管捧着茶杯飲水，飲料過多而無益，也有害於衛生。全校都是走讀生，大可讓他們在家裏飲了茶來校，不但學校可以節省工本，學生飲茶有定時定量，也是好處。故以上兩項節省，都是省得有益的。不能省的只有粉筆，幾冊紙簿，和改寫字卷子用的洋藍和洋紅粉筆，一星期限定用

幾枝，且在辦公桌旁貼一張紙條，上寫「粉筆用後請帶回。」這又不但爲節省粉筆，同時防止學生在門窗板壁上漫塗，也可收得清潔和衛生之益。至於紙簿，全校每學期所費不過幾角錢。這幾角錢的生意規定歸某紙店，算賬時規定贈送洋紅洋藍各一包。每包可以泡水一大瓶，儘夠一學期中批改書法和算術之用。除此以外，全無別項雜用開支。校工當然不需要，偶有掃除工作，駝背先生和年長的學生都能兼任。駝背先生的旱煙袋裏缺乏了糧草，或者銅壺裏缺乏了開水的時候，規定由兩個學生奔走當差——一個是老烟店裏的兒子，一個是小茶店裏的兒子。三個銅板老煙，常比普通六個銅板一包的更大。泡開水出了一個銅板之後，可泡了十幾回之後再出。即使不出也不妨，因爲駝背先生原是這小茶店的老主顧，每天規定去吃兩次茶的。

說起了駝背先生的吃茶，我非把他的私人生活描一輪廓不可。前面說過，我的朋友家裏略有薄田可以糊口，並不專靠做校長吃飯。但做校長也是「樂得」的。因爲在家裏也要吃飯，做校長的收入可算是外快，況且名利雙收。小先生家裏開豆腐店，生意還過得

去他的父親和祖父都是本作的工人，向來一字不識。到了小先生這一代，家裏忽而書香起來。就這一點，已使小先生的父親和祖父十分光榮而滿足。莫說校長每學期送他十元，就是叫他每月倒貼幾元，豆腐老闆也是高興的。故校長和小先生都不靠學校吃飯。靠學校吃飯的是駝背先生。他先前是秀才，曾經在家裏坐私塾。校長先生興辦這學校時，他率領部下歸併於學校。他是這學校的柱石功臣，所以校長先生不當他普通教師看待，而視同股東，同他訂下四六分派的條件，永與共存同榮。駝背先生家裏有一妻一子二女。房子是自己的，不須出租錢。其餘一家五口的衣食，全在學校經費開支所餘的四成上開花。這四成在過去每年有百元左右，現在只得七八十元。在都會裏大進大出的人聽了這話要替他的生活耽心。其實他的生活比你們舒服得多：除了一家五個喫飽穿暖以外，駝背先生還可吸老烟，而且每天規定到小茶店喫兩次茶。十餘年來他家裏還頗有些兒積蓄。常有鄉下人以三分息向他想法五塊十塊的借洋。這是怎麼道理呢？無他，他有非常精明而巧妙的節儉方法，以致於此。我沒有參觀過他的家庭生活的狀況，但看見兩天提了洋磁

飯籃送午飯到校的他的女兒，身上布衣光鮮，臉孔喫得圓圓的，便可想見他的家庭生活的全部。我沒有聆教過他的治家格言，但從他的表現於外的生活習慣上，可以想像他的儉德的精明與巧妙。就吸煙而說，他一向叫他的學生，煙店的小老闆去買，已經比別人便宜一半；而吸的時候又異常節省。一管老煙，在他可做兩管喫。其法，吸了幾口之後，讓牠在煙斗中熄滅，並不敲出。第二課下課時，方纔敲牠出來，把牠翻一個身，再裝進煙斗中。人們從表面看去，只見又是黃黃的一管老煙，並不知道底下的半管是灰燼了。於是他把煙斗塞進火鉢裏，又是吞雲吐霧地吸一管煙。這回吸完了，須得敲出，而敲出來的才是真正的煙灰了。我們吸香煙，有時吸了半支煙癮已過，還是無益地吸完牠，可謂浪費。儉德者就會摘去火頭，把下半支留着再吸一頓。但這是吸香煙中所常見的節儉法。吸老煙也可用這方法，我在駝背先生處是第一次看到，這真可謂儉德的模範了。我曾經鑑賞過他的「寶筒」，那根竹紫得發黑，那咬咀上牙印鑿鑿，那煙斗的口上已經敲得磨平一半，彷彿幾何畫中斜切一部分的圓壩。古色古香，令人愛不忍釋。可想見這是十年以上的古董了。我在

鑑賞中爲之神往，不知這煙管曾經消費了若干老煙，曾經敲過若干次數，以至於形成今日的狀態。

次就喫茶而說，駝背先生雖曰每天早晚上茶館兩次，其實所費的只有一碗茶的價錢，銅元六枚。他早上與太陽一同起身。起身就到小茶店裏洗面，喫茶。喫到早飯模樣，他把茶碗蓋翻向天，回家喫早飯去。茶堂官自會將他的茶碗拿去擱在碗架上特定的地方，等他晚間來時再拿出來沖給他喫。這辦法叫做「擺一擺」就是一碗茶做兩次喫，彷彿一稿兩投的辦法。駝背先生教了一天書，晚飯後風雨無阻地再來這小茶店，繼續享用擺一擺的那碗茶。據他說，擺過後的茶比原泡更好。諺云：「煙頭茶尾」這正是茶尾；而且浸過一天，茶汁統統浸出，其味更濃。黃昏這一碗茶，他喫得非常從容，大約從六點到九點，要坐三個鐘頭。那碗茶要沖了十多次。直到沖得與開水無甚分別了的時候，他把最後沖的一碗倒進隨身帶來的銅茶壺中，隨身帶回家去。明天早晨先沖了一壺，倒進另一把磁器茶壺中。然後再沖一壺，隨身帶進學校去。

每天茶錢六個銅板，讀者爲他打算起來，或將代他可惜，不是每月茶錢要一千八百文，每年要兩萬多文麼？然而這是便宜的一則，他家裏可以省去洗面的毛巾，除家人合用一個經年不破的「高麗布手巾」以外，駝背先生自己簡直不消耗毛巾，每天由茶店供給。二則，他家裏可以通年不買茶葉。就這筆收入已經抵得過茶錢。況且又可省油燈，晚上駝背先生上茶店了，家裏的人都早睡，用不着點火。而駝背先生偶然看書，寫作，都可借光於茶店。非但借光，連筆墨都不須自備，只管借用賬桌上的。再況且有的時候，也有曾經托他寫過信，或者要向他借五塊錢的人，慷慨解囊，替他會鈔。這時候駝背先生也很客氣，定要自己摸出錢包來付鈔。但他的錢包防裏很緊，藏在襯裏衫的袋裏，袋口上又用「別針」鎖住；包的是一層報紙和一層布，布外面又用繩子扎好。等到他伸手進去除了「別針」，摸出錢包，打開繩子，攤開布包，而露出中堅的報紙時，茶堂官早已把別人替他代付的銅板投進竹管裏了。

這不過是我所知道的駝背先生的儉德的一斑。其餘的儉德，可惜我不知道，無法讚

頌。但看了以上的數點，也可想見其生活的全般了。

語云：「名師出高徒。」在這樣的儉德學校裏受這樣的儉德先生的教誨的學生，自然多能身體力行這種儉德。我聽朋友的兒子的報告，覺得內中小茶店裏的兒子最爲模範的儉德家。那小孩今年十一歲，列入三年級。他以一身兼任三職：學校的學生，家裏的工人，和店裏的學徒。每逢他母親有事或有病了，他就請假，在家裏幫父親燒飯，抱小弟弟。或者抱了小弟弟來讀書。又每逢市上熱鬧的時節，他也請假，在店裏幫父親管茶爐，捲煤頭紙。學費他是不繳的，請假不算損失。據朋友家的兒子說，他在校讀書，學用品所費最省，一學期用不到二隻角子。他的所有一切教科書不是新的，都是以廉價向上級同學轉購來的。上級的同學自然也是儉德者，讀過的舊書保存着不會生出錢來，不如賣了。然而貨物是舊了的，其價也須打個一折幾扣，每本最多只賣三四個銅板。有的人更會打算，連上學期的札記簿也出賣。茶店小老闆便是專收舊書的人。在放假時以極廉價收買數套。除自己用了一套以外，將別的轉賣給同級友，從中博取蠅頭之利，以所得的利息來買紙，——

這不得不出重價去買新的。既出了重價，用時自然特別節省。他的紙要作四次的用度；第一次是用鉛筆寫，第二次用淡藍水的鋼筆寫，第三次用毛筆寫的，最後拿回店裏去包銅板。這種經濟的辦法，自從被他發明以後，已經風行全校。駝背先生雖有時因字跡模糊搖兩搖頭；但也不加禁止，因為這是與他自己的教育主張相符的。茶店小老闆的節儉，實比先生更爲進步，有「出藍」之譽。他自從一年級時代買了一錠「文章一石」之後，至今沒有買過墨。需墨的時候，向前後左右的鄰席同學「借」用。借的回數太多時，不妨走遠些，向適當的別人借用。這樣，便似「羅漢齋觀音」，他可在數年內儘不買墨。據朋友的兒子說，這是駝背先生不贊許的；而且有幾個同學近來也悟到了這「借」字的性狀，漸漸對他表示拒絕。這固然不甚合理；但也無非是儉德極度進步後的一種變相，情猶可原也。

但有人看了原稿，說我這篇文章取材欠精，因為現今的中國，尚有比這更儉約的學校和家庭存在着。我承認他的話是對的。上述的原不過是我最近見聞的記錄吧了。

廿四年三月十四日作於石門灣，曾載論語。



# 大人

自來佛法難對俗人講。後秦釋僧肇論物不遷，開頭說：「談真則逆俗，順俗則違真。逆俗則言淡而無味，違真則迷性而莫返。故中人未分於存亡，下士撫掌而弗顧。」僧肇的時代，正當我國佛教空氣非常濃重的時候。秦主苻堅爲了求鳩摩羅什，命大將軍呂光率鐵甲兵十萬伐龜茲。後秦主嗣興也爲了求鳩摩羅什，大舉伐涼，滅了涼國而奪得鳩摩羅什來，供養他在宮中，請他翻譯佛經。當時朝廷何等提倡佛教，蓋可想見。上好之下必有甚者，當時民間何等崇奉佛法，亦可想見。然而不拘何等提倡，何等崇奉，佛法之理還是不可說。故此論開頭就說「中人未分於存亡，下士撫掌而弗顧。」這兩句話原出老子：「中士聞道，若存若亡。下士聞道大笑之。」老子之道尙且如此，而況於佛法乎。

佛法所以難被理解的原因，自來都從人的主觀的賦秉方面說。謂上根利智的人，方

可與言；若中根下根的人，則因所秉智慧薄弱，故聽了或者茫然不解，或者認爲荒誕而撫掌大笑。但我讀經，每到若存若亡的時候，除自嘆賦秉貧弱外，又常向客觀方面，抱怨自然與人的比例支配得不良，致使中根以下的人懾於自然的空威，因而順俗違真，迷性莫返。自然與人的比例支配的不良在於何處呢？一言以蔽之：大小相差太遠。在這大小懸殊的對比之下，中根以下的人就脅於對方勢力的強大，不得不確認世間爲牢不可破的真實，而笑佛說「虛空」爲虛空了。

人生時間的太短，是使俗衆迷真莫返的第一原因。有史至今，已是人生的百倍。而況史前還有不可限量的太古，今後還有不可想像的未來呢？我們回觀過去，但見汗牛充棟地陳列着記載史實的書，每部都是古人費了畢生的日月而著成的。我們倘要研究從童年到白首也研究不盡。提綱擇要地瀏覽，但見書中記載着傳統數千年的王朝，持續數百年的戰爭，還有累代帝王合力造成的長城，運河，金字塔，與大寺院。這些陳迹確鑿地羅列在我們的眼前，絕非虛構。我們眺望未來，但見現代文明負着偉大的使命，安排着野心的

計劃，準備着無限的展開。對目前的繁華而推測千年後的世界，二千年後的世界，三千年後的世界，令人不堪設想。而我之一生所能參與於其間的，只是區區數十年的日月！因此人生有「朝露」，「大夢」，「電光石火」，「白駒過隙」之嘆。你倘告訴一般人說：古今就是許多一生的集合，一生就是整個古今的代表，古今不過是許多一生的反復，一生具足着古今的性能，他撫掌大笑而不顧。因為比例相差太遠，他沒有這麼遠大的眼光，不能見到你所說的話。

人身所佔空間太小，是使俗衆迷真莫返的又一原因。天高無限，地廣無際，而人身不過七尺。坐在亭子間裏，這七尺之軀似乎也夠大了。一旦走出門外，低垣也比你的頭高，小屋也比你的身體大。粉牆高似青天，危樓上干雲霄。相形之下，人身便似螻蟻，不得不情怯氣餒了。古來帝王利用這作用，竭萬夫之力，建造高大的宮殿，使自己所住的房子比百姓的身體高數十倍，使百姓見了心生畏敬，不敢擡頭。埃及的帝王，死後還要建造比人身高數百倍的坟墓，使百姓在他的墳墓前自慚形小，不敢彈動他的王祚。然而這也只能在七

尺之軀面前逞威。你倘離開城市，走入大自然的懷裏，但見高山峨峨，層出不窮；大水洋洋，流泛無極。這裏一個小丘比宮殿還大，一個浪頭比金字塔還高。吾人的七尺之軀，對此高山只能仰止，望此大水惟有興嘆。倘再仰起頭來看看，更要使你吃驚：天之高也，星辰之遠也，蒼茫無極，不可以道里計。前之高山大水，在這下面又相形見小了。於是人生有一「滄海一粟」之嘆。在滄海與一粟的懸殊比例之下，一粟就退避三舍，覺得這藐小的自己毫不足道，而那廣大的滄海正是根深蒂固的真實的存在。你倘告訴他說：滄海是你的倍數，你是滄海的因數，你身中具足着滄海的性狀呀！但他撫掌大笑而不顧。因為比例相差太遠，他沒有這麼遠大的眼光，不能見到你所說的話。

人心的智力大小，是使俗衆迷真莫返的又一原因。過去的歷史很長，遺下來的文獻太多。十年窗下的攢研，所攢到的還只是一部分。廿四史已經讀不勝讀了，四庫全書更浩如淵海，單讀目錄也費許多時光。這裏面記載着的都是人生的事，都是前人留告後人的話。這裏面蘊藏着種種廣博的知識，種種高深的學理。能夠用畢生的心力來探得一種，其

人已算是聰明好學之士了。人世的範圍很大，要研究的事也太多。天文，地理，動物，植物，礦學，物理，化學，醫藥，美術，工業，機械，政治，經濟，法律……沒有一樣不是人生所應該知道的事，又沒有一樣不是畢生的心力所研究不盡的。能夠用畢生的心力來貫通了某一種的一部分，其人已可頂戴學士、碩士、博士或專家的榮名了。加之世間各國方言各異，而交通忽便；爲了生活的要求，一國的人非學他國的語言文字不可。若欲廣博地應付或研究，更非兼習數國的語言文字不可。各國的語言文字，各有其構造，各有其習性。學通一國的語言文字，雖上智者也不能速成；中人大都需要數年；下愚學了數年還只略識之無。中學的課程中，英文爲必修課，每天教學一小時。Shall與Will，to be與to have，糾纏不清地纏了六年，高中畢業生中還有許多人看不懂英文報。英文只是求學工具之一種耳！但人生裏有幾個六年呢？於是人生就嘆「學無止境。」又說「生也有涯，知也無涯。」明者知道「以有涯攻無涯」之路不通，能從書本裏擡起頭來觀望世間，思索人生的根諦。但昧者沒有這眼光，他們但見世間的學問太多，人的心力太小；在這大小懸殊的比例之下，但覺

自己的心何等淺陋而貧乏，世間的學問何等廣大而豐富；具有如此廣大豐富的學問的世間，定是根深蒂固的真實的存在。你倘告訴他說：萬種世智猶如大樹王的枝葉，你的心才是大樹王的根蒂呀！萬種學問猶如大江河的枝流，你的心才是大江河的源泉呀！世間一切都在你的心中呀！但他撫掌大笑而不顧。因世知太多，障蔽了他的眼光，他不能見到你所說的話。

人生的物力太小，是使俗衆迷真莫返的又一原因。人間的建設，照理，田園是爲人食而種的，房屋是爲人住而造的，百工是爲人用而興的，交通是爲人行而辦的，學校是爲人學而設的，醫院是爲人病而設的。但在事實，能完全享受這些建設的人很少。有病不得醫者有之，有子不得學者有之，有身而不得衣食住行者有之。勉強維持最低限度的衣食住行而渡世者，佔大多數。他們但得工作一天，換得三餐一覺，已應感天謝地，不許更有奢望於人世。他們偶入都市，觀於富人之家，朱欄長廊，畫棟彫樑，錦衣玉食，寶馬香車。而自己的物力曾不能辦到他的一個車輪。他們偶入京城，觀於王者之居，千雉嚴城，九重宮闕，前列

衛隊，後曳羅綺。而自己的物力曾不能辦到他後宮中的一隻絲襪。他們也曾窺過銀行，看見銅欄杆裏面的法幣成堆，同雜貨店裏的毛草紙一樣。而自己畢生的勞作曾不能換得牠的一束。他們也曾看報，知道某家喜慶的費用幾萬，某月化妝品的輸入幾十萬，某項公債的數目幾百萬，某年戰爭的損失幾千萬，某國軍事的設備幾萬萬。而自己畢生的收入曾不及這種數目的零頭。少數擁有物力的富貴的俗衆，其力比較起世間的物力來又相形見小，因而其心也不壓足，仍在嘆羨世間的富貴。於是一切俗衆，皆嘆羨世間，而確信其爲真實的 existence 了。自來棄俗出家的人，半是窮極無聊，走投無路之輩。因此佛教向被俗衆視爲失意者的避難所。而衣食住行，名利恭敬，成了一切俗衆生活的南針。茶館，酒店中，紅頭赤頸地談判着的，沒有一個不是關於衣食住行的問題。辦公室，會議廳中，冠冕堂皇地討論着的，沒有一件不是關於名利恭敬的事。但這是無足怪的。因爲世間物力與個人物力的比例，相差太遠。在這懸殊的比例之下，他們但覺自己何等貧乏，世間何等充實，那有胆量來否定世間的真實的存在呢？你倘告訴他說：衣食住行之外，你還有更切身的問題

沒有顧着呢！名利恭敬之外，你還有更重大的問題沒有顧着呢！但他撫掌大笑而不顧。因為物慾太盛，迷住了他的心竅。他不能相信你的話。

人生幸而有了無上的智慧。又不幸而得了這樣短促的生命，這樣藐小的身軀，這樣薄弱的心力，與這樣貧乏的物力，致使中人以下的俗衆，懼於客觀世間的強大，而俯首聽命，迷真莫返。假如自然能改良其支配，使人的生命再長一點，人的身軀再大一點，人的心力再強一點，人的物力再富一點，使人處世如乘火車，如搭輪船，那麼人與世的比例相差不會這麼遠，就容易看到時間空間的真相，而不復為世知物慾之所迷了。

但世間自有少數超越自然力的人，不待自然改良其支配，自能看到人生宇宙的真相。他們的壽命不一定比別人長，也許比別人更短，但能與無始無終相抗衡。他們的身軀不一定比別人大，也許比別人更小，但能與天地宇宙相比肩。他們的知識不一定比別人多，也許比別人更少，然而世事的根源無所不知。他們的物力不一定比別人富，也許比別人更貧，然而物慾不能迷他的性。這樣的人可稱之為「大人」。因為他自能於無形中將



身心放大，而以浩劫為須臾，以天地為室廬，其住世就同乘火車，搭輪船一樣。

只因其大無形，俗眾不得而見。故雖有大人，往往為俗眾所非笑。但這也不是怪。像老子云：「下士聞道大笑之，不笑不足以為道。」

廿五年四月廿一日作，曾戰宇宙風。



## 手 指

已故日本藝術論者上田敏的藝術論中，曾經說過這樣的話：「五根手指中，無名指最美。初聽這話不易相信，手指頭有甚麼美醜呢？但仔細觀察一下，就可看見無名指在五指中，形狀最爲秀美……」大意如此，原文已不記得了。

我從前讀到他這一段話時，覺得很有興趣。這位藝術論者的感覺真銳敏，趣味真豐富！五根手指也要細細觀察而加以美術的批評。但也只對他的感覺與趣味發生興味，卻未能同情於他的無名指最美說。當時我也爲此伸出自己的手來仔細看了一會。不知是我的視覺生得不好，還是我的手指生得不好之故，始終看不出無名指的美處。注視了長久，反而覺惡心起來：那些手指都好像某種蛇蟲，而無名指尤其蜿蜒可怕。假如我的視覺與手指沒有毛病，上田氏所謂最美，大概就是指這一點罷？

這會我偶然看看自己的手，想起了上田氏的話。我知道了上田氏的所謂「美」是唯美的美。借他們的國語說，是 *omurashii* (女相的) 的美，不是 *otokorashii* (男相的) 的美。在繪畫上說，這是「拉費爾前派」(Pre-Raphaelists) 一流的優美，不是賽尙痕 (Ceramne) 以後的健美。在美術潮流上說，這是世紀末的頹廢的美，不是新時代感覺的力強的美。

但我仍是佩服上田先生的感覺的銳敏與趣味的豐富。因為他這句話指示了我對於手指的鑑賞。我們除殘廢者外，大家隨時隨地隨身帶着十根手指，永不離身，也可謂相親相近了；然而難得有人鑑賞牠們，批評牠們。這也不能不說是一種疏忽！仔細鑑賞起來，一隻手上的五根手指，實在各有不同的姿態，各具不同的性格。現在我想爲牠們逐一寫照：

大指在五指中，是形狀最難看的一人。他自慚形穢，常常退居下方，不與其他四者同列。他的身體矮而胖；他的頭大而肥，他的構造簡單，人家都有兩個關節，他只有一個。因此

他的姿態醜陋，粗俗，愚蠢，而野蠻；有時看了可怕。記得我小時候，我鄉有一個捉狗屎的瘋子，名叫顧德金的，看見了我們小孩子，便舉起手來，捏一個拳，把大指矗立在上面，而向我們彎動大指的關節。這好像一支手鎗正要向我們射發，又好像一件怪物正在向我們點頭，我們見了最害怕，立刻逃回家中，依在母親身旁。屢屢如此，後來母親就利用「顧德金來了」一句話來作為阻止我們惡戲的法寶了。為有這一段故事，我現在看了大指的姿態愈覺可怕。但不論姿態，想想他的生活看，實在不可怕而可敬。他在五指中是工作最吃苦的工人。凡是享樂的生活，都由別人去做，輪不着他。例如吃香煙，總由中指食指持煙，他只得伏在裏面摸摸香煙屁股；又如拉胡琴，總由其他四指按弦，卻叫他相幫扶住琴身；又如彈風琴彈洋琴，在十八世紀以前也只用其他四指；後來德國音樂家罷哈（Sebastian Bach）總算提拔他，請他也來彈琴；然而按鍵的機會，他總比別人少。又凡是討好的生活，也都由別人去做，輪不着他。例如招呼人，都由其他四人上前點頭，他只得呆呆地站在一旁；又如搔癢，也由其他四人上前賣力，他只得退在後面。反之，凡是遇着吃力的工作，其他

四人就都退避，讓他上前去應付。例如水要噴出來，叫他死力抵住；血要流出來，叫他拚命捺住；重東西要翻倒去，叫他用力扳住；要吃果物了，叫他細細剝皮；要讀書了，叫他翻書頁；要進門了，叫他掀電鈴，天黑了，叫他開電燈；醫生打針的時候還要叫他用力把藥水注射到血管裏去。種種苦工，都歸他做，他決不辭勞。其他四人除了享樂的討好的事用他不着外，稍微吃力一點的生活就都要他幫忙。他的地位恰好站在他們的對面，對無論那個都肯幫忙。他人沒有了他的助力，事業都不成功。在這點上看來，他又是五指中最重要，最力強的分子。位列第一，而名之曰「大」，曰「巨」，曰「拇」，誠屬無愧。日本人稱此指曰

「親指」(ogyayubi)，又用爲「丈夫」的記號；英國人稱「受人節制」曰 *under one's thumb*。其重要與力強於此蓋可想見。用人羣作比，我想把大拇指比方農人。

難看，吃苦，重要，力強，都比大拇指稍差，而最常與大拇指合作的，是食指。這根手指在形式上雖與中指無名指小指這三個有閒階級同列，地位看似比勞苦階級的大拇指高得多，其實他的生活介乎兩階級之間，比大拇指舒服得有限，比其他三指吃力得多！這在

他的姿態上就可看出。除了大拇指以外，他最蒼老：頭團團的，皮膚硬硬的，指爪厚厚的。周身的姿態遠不及其他三指的窈窕，都是直直落落的強硬的曲線。有的食指兩旁簡直成了直線，而且從頭至尾一樣粗細，猶似一段香腸。因為他實在是個勞動者。他的工作雖不比大拇指的吃力，卻比大拇指的複雜。拿筆的時候，全靠他推動筆桿，拇指扶着，中指襯着，寫出種種複雜的字來。取物的時候，他出力最多，拇指來助，中指等難得來襯。遇到齷齪的危險的事，都要他獨個人上前去試探或冒險。穢物，毒物，烈物，他接觸的機會最多；刀傷，燙傷，軋傷，咬傷，他消受的機會最多。難怪他的形骸要蒼老了。他的氣力雖不及大拇指那麼強，然而他具有大拇指所沒有的「機敏」。故各種重要工作都少他不得。指揮方向必須請他，打自動電話必須請他，扳鎗機也必須請他。此外打算盤，捻螺旋，解紐扣等，雖有大拇指相助，終是要他主幹的。總之，手的動作，差不多他不來，凡事必須請他上前作主。故英人稱此指為 *fore finger*，又稱之為 *thumb*。我想把食指比方工人。

五指中地位最優，相貌最堂皇的，無如中指。他住在中央，左右都有屏藩。他的身體最

高，在形式上是衆指中的首領人物。他的兩個帖身左右，無名指與食指，大小長短均彷彿，好像關公左右的關平與周倉，一文一武，片刻不離地護衛着。他的身體夾在這兩人中間，永遠不受外物衝撞，故皮膚秀嫩，顏色紅潤，曲線優美，處處顯示着養尊處優的幸福。名義又最好聽：大家稱他爲「中」，日本人更敬重他，又尊稱之爲「高高指」(takakatayubi)。但講到能力，他其實是徒有其形，徒美其名，徒尸其位，而很少用處的人。每逢做事，名義上他總是參加的，實際上他總不出力。譬如攫取一物，他因爲身體最長，往往最先碰到物，好像取得這物是他一人的功勞。其實，他一碰到之後就退在一旁，讓大拇指和食指這兩個人去出力搬運，他只在旁略爲扶襯而已。又如推卻一物，他因爲身體最長，往往與物最先接觸，好像推卻這物是他一人的功勞。其實，他一接觸之後就退在一旁，讓大拇指和食指這兩個人去出力推開，他只在旁略爲助勢而已。左傳「闔廬傷將指」句下註云：「將指，足大指也。言其將領諸指。足之用力大指居多。手之取物中指爲長。故足以大指爲將，手以中指爲將。」可見中指在衆手指中，好比兵士中的一個將官，令兵士們上前殺戰，而自己

退在後面。名義上他也參加戰爭，實際他不必出力。我想把中指比方官吏。

無名指和小指，真的兩個寶貝！姿態的優美無過於他們。前者的優美是女性的，後者的優美是兒童的。他們的皮膚都很白嫩，體態都很秀麗。樣子都很可愛。然而，能力的薄弱也無過於他們了。無名指本身的用處，只有研脂粉，醮藥末，戴指戒。日本人稱他爲「紅差指」(benishishiyubi) 是說研磨胭脂用的指頭。又稱他爲「藥指」(kusuriyubi)，就是說有時靠他研研藥末，或者醮些藥末來敷在患處。英國人稱他爲 *ring finger*，就是爲他愛戴指戒的原故。至於小指的本身的用處，更加藐小，只是擰擰耳朵，爬爬鼻涕而已。他們也有被重用的時候：在絲竹管弦上，他們的能力不讓於別人。當一個戴金剛鑽指戒的女人要在交際社會中顯示他的美麗與富有的時候，常用「蘭花手指」撮了香煙或酒杯來敬呈她所愛慕的人，這兩根手指正是這朵「蘭花」中最優美的兩瓣。除了這等享樂的光榮的事以外，遇到工作，他們只是其他三指的無力的附庸。我想把無名指比方纨绔兒，把小指比方弱者。



故我不能同情於上田氏的無名指最美說，認為他的所謂美是唯美，是優美，是頹廢的美。同時我也無心別唱一說，在五指中另定一根最美的手指。我只覺五指的姿態與性格，有如上之差異，卻並無愛憎於其間。我覺得手指的全體，同人羣的全體一樣。五根手指倘能一致團結，成爲一個拳頭以抵抗外侮，那就根根有效用，根根有力量，不復有善惡強弱之分了。

廿五年三月卅一日作，曾載宇宙風。

## 西湖船

二十年來，西湖船的形式變了四次。我小時在杭州讀書，曾經傍着西湖住過五年。畢業後供職上海，春秋佳日也常來遊。現在蟄居家鄉，離杭很近，更常到杭州小住。因此我親眼看見西湖船的逐漸變形。每次坐到船裏，必有一番感想。但每次上了岸就忘記，不再提起。今天又坐了西湖船回來，心緒殊惡，就拿起筆來，把感想記錄一下。西湖船的形式，二十年來變了四次，但是愈變愈壞。

西湖船的基本形式，是有白篷的兩頭尖的扁舟。這至今還是不變。常變的是船艙裏的客人的坐位。二十年前，西湖船的坐位是一條籐穿的長方形木框。背後有同樣籐穿的長方形木框，當作靠背。這些木框塗着赭黃的油漆，與船身為同色或同類色，分明地表出牠是這船的裝置的一部分。木框上的籐，穿成冰梅花紋樣。每一小孔都通風，一望而知為

軟軟的坐墊與靠背，因此坐下去心地是很好的。靠背對坐墊的角度，比九十度稍大——大約一百度。既不像舊式廳堂上的太師椅子那麼豎得筆直，使人坐了腰痛；也不像醉翁椅那麼放得平坦，使人坐了起不身來。靠背的木框，像括弧般微微向內彎曲，恰好切合坐者的背部的曲線。因此坐下去身體是很舒服的。原來游玩這件事體，說牠近於旅行，又不願像旅行那麼肯喫苦；說牠類似休養，又不願像休養那麼貪懶惰。故西湖船的原始的（姑且以我所見為主，假定二十年前的爲原始的）形式，我認爲是最合格的遊船形式。倘然坐位再簡陋，換了木板條，游人坐下去就嫌太喫力；倘然坐位再舒服，索性換了醉翁椅，游人躺下去又嫌太萎靡，不適於觀賞山水了。只有那種籐穿的木框，使游人坐下去軟軟的，靠上去又軟軟的，而身體姿勢又像坐在普通凳子上一般，可以自由轉側，可以左顧右盼。何況他們的形狀，質料與顏色，又與船的全部十分調和，先給游人以恰好的心情呢！二十年前，當我正在求學的時候，西湖裏的船統是這種形式的。早春晚秋，船價很便宜，學生的經濟力也頗能勝任。每逢星期日，出三四毛錢雇一隻船，載着二三同學，數冊書，一壺茶，

幾包花生米，與幾個饅頭，便可優游湖中，盡一日之長。尤其是那時候的搖船人，生活很充裕，樣子很寫意，一面打槳，一面還有心情對我們閒談自己的家庭，西湖的掌故，以及種種笑話。此情此景，現在回想了不但可以神往，還可以憑着追憶而寫幾幅畫，吟幾首詩呢。因為那種船的坐位好，坐船人的姿勢也好；搖船人寫意，坐船人更加寫意；隨時隨地可以吟詩入畫。「野航恰受兩三人。」「恰受」兩字的狀態，在這種船上最充分地表出着。

我離杭後，某年春，到杭游西湖，忽然發見有許多船的坐位變了形式。籐式木框被撤去，改用了長的籐椅子，後面也有靠背，兩旁又有靠手，不過全體是籐編的。這種籐椅子，坐的地方比以前的加闊，靠背也比以前的加高，坐上去固然比前舒服。但在形式上，殊不及以前的好看。爲了船身全是木的，椅子全是籐的，二者配合不甚調和。在人家屋裏，木的几桌旁邊也常配着籐椅子，並不覺得很不調和。這是屋與船情形不同之故。屋的場面大，其所要求的統一不甚嚴格。船的局面小，一望在目，全體渾成一個單位。其形式與質料，當然要求嚴格的統一。故在廣大的房間裏，木的几桌旁邊放了籐椅子，不覺得十分異樣；但在

小小的一葉扁舟中放了籐椅，望去似覺這是臨時暫置性質的東西，對於船身毫無有機的關係。此外還有一種更大的不快：搖船人爲了這兩張籐椅子的設備費浩大，常向游客訴苦，希望多給船錢。有的自己告白：爲了同業競爭得厲害，不得已，當了衣物置備這兩隻籐椅的。我們回頭一看，見他果然穿一件破舊的夾衣，當着料峭的東風，坐在船頭上很狹窄的尖角裏，爲了我們的悅目賞心而勞動着。我們的衣服與他的衣服，我們的坐位與他的坐位，我們的生活與他的生活，同在一葉扁舟之中，相距咫尺之間，兩兩對比之下，怎不令人心情不快？即使我們力能多給他船錢，這種不快已在游湖時生受了。當時我想：這種籐椅雖然表面光潔平廣，使游客的身體感到舒服；但其質料形式缺乏統一性，使游客的眼睛感到不舒服；其來源由於營業競爭的壓迫，使游客的心情感到更大的不快。得不償失，西湖船從此變壞了！

其後某年春，我又到杭州游西湖。忽然看見許多西湖船的坐位，又變了形式。前此的長籐椅已被撤去，改用了躺籐椅，其表面就同普通人家最常見的躺籐椅一樣。這變化比

前又進一步，即不但全變了椅的質料，又全變了椅的角度。坐船的人若想靠背，須得仰躺下來，把眼睛看着船篷。船篷看厭了，或是想同對面的人談談，須得兩臂使個勁道，支撐起來，四週懸空地危坐着，讓籐靠背像尾巴一般拖在後面。這料想是船家營業競爭愈趨厲害，於是苦心窺察游客貪舒服的心理而創製的。他們看見游湖來的富紳，貴客，公子，小姐，大都脚不着地，手不着物，一味貪圖安逸。他們爲營生起見，就委曲迎合這種游客的心理，索性在船裏放兩把籐椅，讓他們在湖面上躺來躺去，像浮屍一般。我在這裏看見了世紀末的痼疾的影跡：十九世紀末的頹廢主義的精神，得了近代科學與物質文明的助力，在所謂文明人之間長養了一種貪閒好逸的風習。起居飲食器用什物，處處力求便利；名曰增加工作能率，暗中難免汨沒了耐勞習苦的美德，而助長了貪閒好逸的惡習。西湖上自從那種用籐椅的游船出現之後，不拘牠們在游湖的實用上何等不適宜，在游船的形式上何等不美觀，世間自有許多人歡迎牠們，使牠們風行一時。這不是頹廢精神的遺毒所使然麼？正當的游玩是辛苦的慰安，是工作的預備。這決不是放逸，更不是養病。但那

種西湖船載了仰天躺着的游客而來，我初見時認真當作載來的是一船病人呢。

最近某年春，我又到杭州游西湖，忽然看見許多西湖船的坐位又變了形式。前此的躺藤椅已被撤去，改用了沙發。厚得「木老老」的兩塊彈簧墊，有的裝着雪白的或淡黃的布套；有的裝着紫醬色的皮，皮面上劃着斜方形的格子，好像頭等火車中的坐位。沙發這種東西，不必真坐，看看已夠舒服之至了。但在健康人，也許真坐不及看看的舒服。牠那臉皮半軟半硬，對人迎合得十分周到，體貼得無微不至，有時使人肉麻。牠那些彈簧能屈能伸，似抵抗又不抵抗，有時使人難過。這又好似一個陷阱，翻了進去一時爬不起來。故我只有十分疲勞或者生病的時候，懂得沙發的好處；若在健康時，我常覺得看別人坐比自己坐更舒服。但西湖船裏裝沙發，情形就與室內不同。在實用上說，當然是舒服的：坐上去感覺很溫軟，與西湖春景給人的感覺相一致。靠背的角度又不像躺藤椅那麼大，坐着閒看閒談也很自然。然而倘把西湖船當作一件工藝品而審察牠的形式，這配合就不免唐突。因為這些船身還是舊式的，還是二十年前裝藤穿木框的船身，只有坐位的部分奇蹟

地換了新式的彈簧坐墊，使人看了發生「時代錯誤」之感。若以彈簧坐墊爲標準，則船身的形式應該還要造得精密，材料應該還要選得細緻，油漆應該還要配得美觀，船篷應該還要張得整齊，搖船人的臉孔應該還要有血氣，不應該如此憔悴；搖船人的衣服應該還要楚楚，不應該教他穿得像叫化子一般襤褸。我今天就坐了這樣的一隻西湖船回來，在船中起了上述的種種感想，上岸後不能忘卻。現在就把牠們記錄在這裏。總之西湖船的形式，二十年來，變了四次。但是愈變愈壞，變壞的主要原因，是遊客的坐位愈變愈舒服，愈變愈奢華；而船身愈變愈舊，搖船人的臉孔愈變愈憔悴，搖船人的衣服愈變愈襤褸。因此形成了許多不調和的可悲的現象，點綴在西湖的駘蕩春光之下，明山秀水之中。

二十五年二月廿七日作，曾載宇宙風。



## 錢江看潮記

陰曆八月十八，我客居杭州。這一天恰好是星期日，寓中來了二位親友，和二個例假返寓的兒女。上午，天色陰而不雨，涼而不寒。有一個人說起今天是潮辰，大家興致勃勃起來，提議到海寧看潮。但是我的左足趾上患着溼毒，行步維艱還在其次；鞋根拔不起來，拖了鞋子出門，違背新生活運動，將受警察干涉。但爲此使衆人掃興，我也不願意。於是大家商議，修改辦法：借了一隻大鞋子給我的左足穿了，又改變看潮的地點爲錢塘江邊，三廊廟。我們明知道錢塘江邊潮水不及海寧的大，真是「沒啥看頭」的。但凡事輪到自己去做時，無論如何總要想出牠一點好處來，一以鼓勵勇氣，一以安慰人心。就有人說，「今年潮水比往年大，錢塘江潮也很可觀。」今天的報上說，昨天江邊車站的鐵欄都被潮水衝去，二十幾個人爬在鐵欄上看潮，一時淹沒，幸爲房屋所阻，不致與波臣爲伍，但有四人頭

破血流。」聽了這樣的話，大家覺得江干不亞於海寧，此行一定不虛。我就伴了我的二位親友，帶了我的女兒和一個小孩子，一行六人，就於上午十時動身赴江邊。我兩腳穿了一大一小的鞋子跟在他們後面。

我們乘公共汽車到三廊廟，還只十一點鐘。我們乘義渡過江，去看看杭江路的車站，果有亂石板木狼藉於地，說是昨日的潮水所致的。錢江兩岸兩個碼頭實在太長，加起來恐有一里路。回來的時候，我的腳吃不消，就坐了人力車。坐在車中看自己的兩腳，好像是兩個人的。倘照樣畫起來，見者一定要說是畫錯的。但一路也無人注意。只是我自己心虛，偶然逢到有人看我的腳，我便疑心他在笑我。碰着認識的人，談話之中還要自己先把鞋的特殊的原因告訴他。他原來沒有注意我的腳，聽我的話卻知道了。善於爲自己辯護的人，欲掩其短，往往反把短處暴露了。

我在江心的渡船中遙望北岸，看見碼頭近旁有一座樓，高而多窗，前無障礙。我選定這是看潮最好的地點。看牠的模樣，不是私人房屋，大約是茶館酒店之類，可以容我們去

坐的。爲了腳痛，爲了口渴，爲了肚飢，又爲了貪看湖的眼福，我遙望這座樓覺得異常玲瓏，猶似仙境一般美麗。我們跳上碼頭，已是十二點光景。走盡了碼頭，果然看見這座樓上掛着茶樓的招牌，我們欣然登樓。走上扶梯，看見列着明窗淨几，全部江景被收在窗中，果然一好去處。茶客寥寥，我們六人就佔據了臨窗的一排椅子。我回頭喊堂倌：「一紅一綠！」堂倌卻空手走過來，笑嘻嘻地對我說：「先生，今天是買坐位的，每位小洋四角。」我的親友們聽了這話都立起身來，表示要走。但兒女們不聞不問，只管憑窗眺望江景，指東話西，有說有笑，正是得其所哉。我也留戀這地方，但我的親友們以爲座價太貴，同堂倌講價，結果三個小孩子一馬馬虎虎，「我們六個人一共出了一塊錢。先付了錢，方才大家放心坐下。托堂倌叫了六碗麵，又買了些果子，權當午飯。大家正肚飢，吃得很快。吃飽之後，看見窗外的江景比前更美麗了。」

我們來的太早。潮水要三點鐘才到呢。到了一點半鐘，我們才看見別人陸續上樓來。有的嫌座價貴，回了下去。有的望望江景，遲疑一下，坐下了。到了兩點半鐘，樓上的座位已

滿，嘈雜異常，非復吃麵時可比了。我們的座位幸而在窗口，背着嘈雜面江而坐，彷彿身在涇渭界上，另有一種感覺。三點鐘快到，樓上已無立錐之地。後來者無坐位，不吃茶，亦不出錢。我們的背後擠了許多人。回頭一看，只見觀者如堵。有男有女，有老有少，更有被抱着的。孩子有的坐在桌上，有的立在凳上，有的竟立在桌上。他們所看的，是照舊的一條錢塘江。久之，久之，眼睛看得酸了，腿站得痛了，潮水還是不來。大家倦起來，有的垂頭，有的坐下。忽然人叢中一個尖銳的呼聲：「來了！來了！」大家立刻把頸子伸長，但錢塘江還是照舊。原來是一個母親因為孩子擠得哭了，在那裏哄他。

江水真是太無情了。大家越是引領等候，牠的架子越是十足。這彷彿有的火車站裏的賣票人，又彷彿有的郵政局裏收掛號信的，窗欄外許多人等候他，他只管悠然地吸煙。

三點二十分光景，潮水真個來了！樓內的人萬頭攢動，像運動會中決勝點旁的觀者。我也除去墨鏡，向江口注視。但見一條同桌上的香烟一樣粗細的白線，從江口慢慢向這方面延長來。延了好久，達到西興方面，白線就模糊了。再過了好久，樓前的江水漸漸地漲

起來。浸沒了碼頭。樓下的江岸上略起些波浪，有時打動了一塊石頭，有時淹沒了一條沙堤。以後浪就平靜起來，水也就漸漸退卻。看潮就看好了。樓中的人，好像已經獲得了什麼，各自紛紛散去。我同我親友也想帶了孩子們下樓，但一個小孩子不肯走，驚異地責問我：「還要看潮哩！」大家笑着告訴他：「潮水已經看過了！」他不信，幾乎哭了。多方勸慰，方才收淚下樓。

我實在十分同情於這小孩子的話。我當離座時，也有「還要看潮哩！」似的感覺。似覺今天的目的尙未達到。我從未爲看潮而看潮。今天特地爲看潮而來，不意所見的潮如此而已，真覺大失所望。但又疑心自己的感覺不對。若果潮不足觀，何以茶樓之中，江岸之上，觀者動萬，歸途阻塞呢？以問我的親友，一人云：「我們這些人不是爲看潮來的，都是爲潮神賀生辰來的呀！」這話有理，原來我們都是被「八月十八」這空名所召集的。怪不得潮水毫沒看頭。回想我在茶樓中所見，除舊有的一片江景外毫無可述的美景。只有一種光景不能忘卻：當波浪淹沒沙堤時，有一羣人正站在沙堤上看潮。浪來時，大家倉皇奔

回，半身浸入水中，舉手大哭，幸有大人轉身去救，未遭沒頂。這光景大類一幅水災圖。看了這圖，使人想起最近黃河長江流域各處的水災，敗興而歸。

廿三年秋日作，曾登宇宙風。



## 初冬浴日漫感

離開故居一兩個月，一旦歸來，坐到南窗下的書桌旁時，第一感到異樣的，是小半書桌的太陽光。原來夏已去，秋正盡，初冬方到。窗外的太陽已隨分南傾了。

把椅子靠在窗緣上，背着窗坐了看書，太陽光籠罩了我的上半身。牠非但不像一兩月前地使我討厭，反使我覺得暖烘烘地快適。這一切生命之母的太陽似乎正在把一種祛病延年，起死回生的乳汁，通過了他的光線而流注到我的體中來。

我掩卷冥想：我喫驚於自己的感覺，爲甚麼忽然這樣變了？前日之所惡變成了今日之所歡；前日之所棄變成了今日之所求；前日之仇變成了今日之恩。張眼望見了棄置在高閣上的扇子，又喫一驚。前日之所歡變成了今日之所惡；前日之所求變成了今日之所棄；前日之恩變成了今日之仇。

忽又自笑：「夏日可畏，冬日又愛，」以及「團扇棄捐，」乃古之名言，夫人皆知，又何足喫驚？於是我的理智屈服了。但是我的感覺仍不屈服，覺得當此炎涼遞變的交代期上，自有一種異樣的感覺，足以使我喫驚。這彷彿是太陽已經落山而天還沒有全黑的傍晚時光：我們還可以感到晝，同時已可以感到夜。又好比一脚已跨上船而一脚尚在岸上的登舟時光：我們還可以感到陸，同時已可以感到水。我們在夜裏固皆知有晝，在船上固皆知有陸，但只是「知道」而已，不是「實感。」我久被初冬的日光籠罩在南窗下，身上發出汗來，漸漸潤溼了襯衣。當此之時，浴日的「實感」與揮扇的「實感」在我身中混成一氣，這不是可喫驚的經驗麼？

於是我索性拋書，躺在牆角的籐椅裏，用了這種混成的實感而環視室中，覺得有許多東西大變了相。有的東西變好了：像這個房間，在夏天常嫌其太小，洞開了一切窗門，還不夠，幾乎想拆去牆壁才好。但現在忽然大起來，大得很！不久將要用屏幃把牠隔小來了。又如案上這把熱水壺，以前曾被茶缸驅逐到碗櫺的角裏，現在又像紀念碑似地矗立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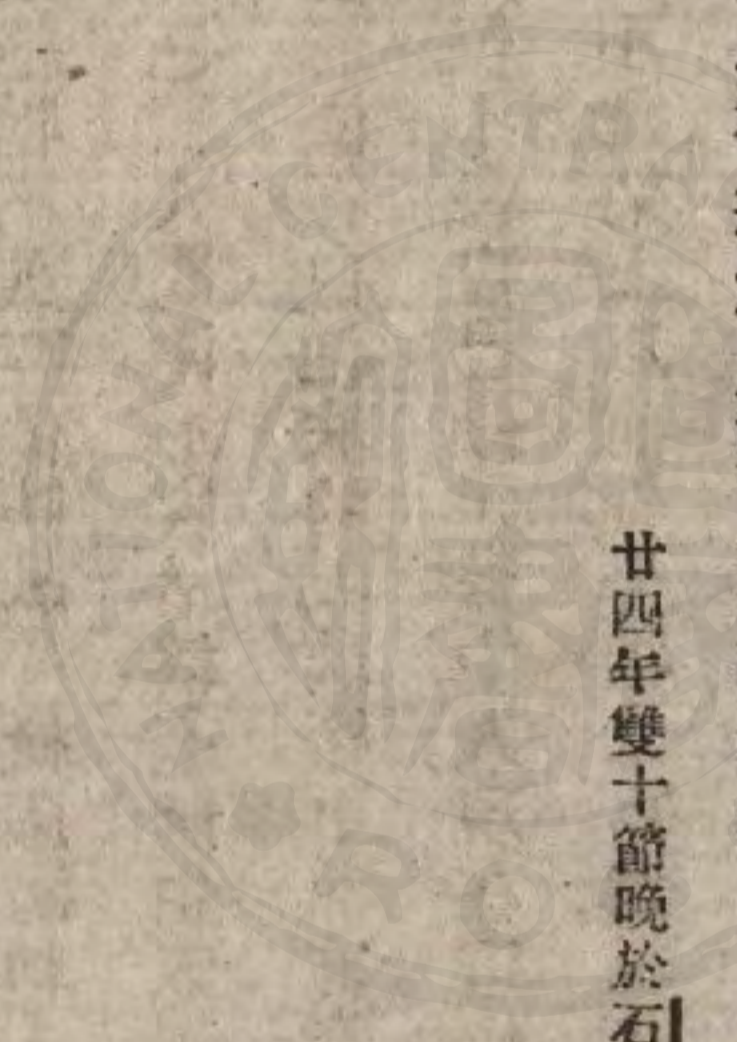
眼前了。綿被從前在伏日裏曬的時候，大家討厭牠既笨且厚；現在鋪在牀裏，忽然使人悅目，樣子也薄起來了。沙發椅子曾經想賣掉現在幸而沒有人買去。從前曾經想替黑貓脫下皮袍子，現在卻羨慕牠了。反之，有的東西變壞了：像風，從前人遇到了牠都稱「快哉！」歡迎牠進來。現在漸漸拒絕牠，不久要像防賊一樣嚴防牠入室了。又如竹榻，以前曾爲衆人所寶，極一時之榮。現在已無人問津，形容枯槁，毫無生氣了。壁上一張汽水廣告畫。角上畫着一大瓶汽水，和一隻洋溢着白泡沫的玻璃杯，下面畫着海水浴圖。以前望見汽水圖口角生津，看了海水浴圖恨不得自己做了畫中人，現在這幅畫幾乎使人打寒噤了。裸體的洋囡囡跌坐在窗口的小書架上，以前覺得牠太寫意，現在看牠可憐起來。希臘古代名彫的石膏模型 *Canova* 立像，把裙子褪在大腿邊，高高地獨立在凌空的花盆架上。我在夏天看見她的臉孔是帶笑的，這幾天望去忽覺其容有蹙，好像在悲嘆她自己失卻了兩隻手臂，無法拉起裙子來禦寒。

其實，物何嘗變相？是我自己的感覺變叛了。感覺何以能變叛？是自然教牠的。自然的

命令何其嚴重：夏天不由你不愛風，冬天不由你不愛日。自然的命令又何其滑稽：在夏天定要你讚頌冬天所咀咒的，在冬天定要你咀咒夏天所讚頌的！

人生也有冬夏。童年如夏，成年如冬；或少壯如夏，老大如冬。在人生的冬夏，自然也常教人的感覺變叛，其命令也有這般嚴重，又這般滑稽。

廿四年雙十節晚於石門灣，曾載中學生。



## 無常之慟

無常之慟，大概是宗教啓信的出發點罷。一切慷慨的，忍苦的，慈悲的，捨身的，宗教的行爲，皆建築在這一點心上。故佛教的要旨，被包括在這個十六字偈內：「諸行無常，是生滅法。生滅滅已，寂滅爲樂。」這裏下二句是佛教所特有的人生觀與宇宙觀，不足爲一般人道；上兩句卻是可使誰都承認的一般公理，就是宗教啓信的出發點的「無常之慟」。這種感情特強起來，會把人拉進宗教信仰中。但與宗教無緣的人，即使反宗教的人，其感情中也常有這種分子在那裏活動着，不過強弱不同耳。

在醉心名利的人，如多數的官僚，商人，大概這點感情最弱。他們彷彿被榮譽及黃金蒙住了眼，急急忙忙地拉到鬼國裏，在途中毫無認識自身的能力與餘暇了。反之，在文藝者，尤其是詩人，尤其是中國的詩人，更尤其是中國古代的詩人，大概這點感情最強，引起

他們這種感情的，大概是最能暗示生滅相的自然狀態，例如春花，秋月，以及衰榮的種種變化。他們見了這些小小的變化，便會想起自然的意圖，宇宙的祕密，以及人生的根柢，因而興起無常之慟。在他們的讀者——至少在我一個讀者——往往覺到這些部分最可感動，最易共鳴。因為在人生的一切嘆願——如惜別，傷逝，失戀，輾轉等——中，沒有比無常更普遍地爲人人所共感的了。

法華經偈云：「諸法從本來，常示寂滅相。春至百花開，黃鶯啼柳上。」這幾句包括了——一切詩人的無常之嘆的動機。原來春花是最雄辯地表出無常相的東西。看花而感到絕對的喜悅的，只有醉生夢死之徒，感覺遲鈍的癡人，不然，佯狂的樂天家。凡富有人性而認真的人，誰能對於這些曇花感到真心的滿足？誰能不在這些泡影裏照見自身的姿態呢？古詩十九首中有云：「傷彼蕙蘭花，含英揚光輝。過時而不採，將隨秋草萎。」大概是借花嘆惜人生無常之濫觴。後人續彈此調者甚多。最普通傳誦的，如：

「勸君莫惜金縷衣，勸君惜取少年時。花開堪折直須折，莫待無花空折枝。」（李錡）

「今年花似去年好，去年人到今年老。始知人老不如花，可惜落花君莫掃！」（下略）  
（岑參）

「二月主人笑幾回？相逢相值且啣杯！眼看春色如流水，今日殘花昨日開！」（崔惠童）

「梁園日暮亂飛鴉，極目蕭條三兩家。庭樹不知人去盡，春來還發舊時花。」（岑參）

「越王宮裏似花人，越水溪頭採白蘋。白蘋未盡人先盡，誰見江南春復春？」（闕名）

慨惜花的易謝，妬羨花的再生，大概是此類詩中最普通的兩種情懷。像「春風欲勸座中人，一片落紅當眼墮。」年年歲歲花相似，歲歲年年人不同。」便是用一兩句話明快地道破這種情懷的好例。

最明顯地表示春色，最力強地牽惹人心的楊柳，自來爲引人感傷的名物。桓溫的話是一個很好的證例：「昔年移植，依依漢南。今看搖落，悽愴江潭。樹猶如此，人何以堪？」在紙上讀了這幾句文句，已覺惻然於懷；何況親眼看見其依依與悽愴的光景呢？唐人詩中，借楊柳或類似的樹木爲興感之由，而慨嘆人事無常的，不乏其例，亦不乏動人之力。像：

「江風霏霏江草齊，六朝如夢鳥空啼。無情最是台城柳，依舊煙籠十里堤。」（韋莊）

「煬帝行宮汴水濱，數株殘柳不勝春。晚來風起花如雪，飛入宮牆不見人。」（劉禹錫）

「梁苑隋堤事已空，萬條猶舞舊春風。那堪更想千年後，誰見楊華入漢宮？」（韓琮）

「入郭登橋出郭船，紅樓日日柳年年。君王忍把平陳業，只換雷塘數畝田。」（羅隱，煬

帝陵）

「三十年前此院遊，木蘭花發院新修。如今再到經行處，樹老無花僧白頭。」（王播）

「汾陽舊宅今爲寺，猶有當時歌舞樓。四十年來車馬散，古槐深巷暮蟬愁。」（張籍）

「門前不改舊山河，破虜曾經馬伏波。今日獨經歌舞地，古槐疏冷夕陽多。」（趙嘏）

凡自然美皆能牽引有心人的感傷，不獨花柳而已。花柳以外，最富於此種牽引力的，我想是月。因月興感的好詩之多，不勝屈指。把記得起的幾首寫在這裏：

「山圍故國周遭在，潮打空城寂寞回。淮水東邊舊時月，夜深還過女牆來。」（劉禹錫，

石頭城）

「革遮回磴絕鳴鑿，雲樹深深碧殿寒。明月自來還自去，更無人倚玉欄杆。」（崔魯華清宮）

「舊苑荒台楊柳新，菱歌清唱不勝春。只今唯有西江月，曾照吳王宮裏人。」（李白蘇臺）

「暮雲收盡溢清寒，銀漢無聲轉玉盤。此生此夜不長好，明月明年何處看？」（杜牧之中秋）

「獨上江樓思悄然，月光如水水如天。同來玩月人何在？風景依稀似去年。」（趙嘏江樓書懷）

由花柳興感的，有以花柳自況之心，此心常轉變爲對花柳的憐惜與同情。由月興感的，則完全出於妬羨之心，爲了牠終古如斯地高懸碧空，而用冷眼對下界的衰榮生滅作壁上觀。但月的感人之力量，一半也是夜的環境所助成的。夜的黑暗能把外物的誘惑遮住，使人專心於內省。耽於內省的人，往往概念無常，心生悲感。更怎禁一個神祕幽玄的月亮

的挑撥呢？故月明人靜之夜，只要是敏感者，即使其生活毫無憂患而十分幸福，也會興起惆悵。正如唐人詩所云：「小院無人夜，煙斜月轉明。清宵易惆悵，不必有離情。」

與萬古常新的不朽的日月相比較，下界一切生滅，在敏感者的眼中都是可悲哀的狀態。何況日月也不見得是不朽的東西呢？人類的理想中，不幸而有了「永遠」這個幻象，因此在人生中平添了無窮的感慨。所謂「往事不堪回首」的一種情懷，在詩人——尤其是中國古代詩人——的筆上隨時隨處地流露着。有人反對這種態度，說是逃避現實，是無病呻吟，是老生常談。不錯，有不少的舊詩作者，曾經逃避現實而躲入過去的憧憬中或酒天地中；有不少的皮毛詩人曾經學了幾句老生常談而無病呻吟。然而真從無常之慟中發出來的感懷的佳作，其藝術的價值永遠不朽——除非人生是永遠不朽的。會朽的人，對於眼前的衰榮興廢豈能漠然無所感動？「笙歌歸院落，燈火下樓臺。」這一點小暫的衰歇之象，已足使履霜堅冰的敏感者興起無窮之慨；已足使頓悟的智慧者痛悟無常呢！這裏我又想起的有四首好詩：



「寥落故行宮，宮花寂寞紅。白頭宮女在，閒坐說玄宗。」

「朱雀橋邊野草花，烏衣巷口夕陽斜。舊時王謝堂前燕，飛入尋常百姓家。」

「越王勾踐破吳歸，戰士還家盡錦衣。宮女如花滿春殿，只今唯有鷓鴣飛。」

「傷心欲問南朝事，唯見江流去不回。日暮東風春草綠，鷓鴣飛上越王台。」

這些都是極通常的詩，我幼時曾經無心地，在私塾學童的無心的口上聽熟過。現在牠們卻用了一種新的力而再現於我的心頭。人們常說平凡中寓有至理。我現在覺得常見的詩中含有好詩。

其實「人生無常」本身是一個平凡的至理。「迴黃轉綠世間多，後來新婦變爲婆。」這些迴轉與變化，因爲太多了，故看作當然時便當然而不足怪。但看作驚奇時，又無一不可驚奇。關於「人生無常」的話，我們在古人的書中常常讀到，在今人的口上又常常聽到。倘然你無心地讀，無心地聽，這些話都是陳腐不堪的老生常談。但倘然你有心地讀，有心地聽，牠們就沒有一字不深深地刺入你的心中。古詩中有着許多痛快地詠嘆「人生

「無常」的話：古詩十九首中就有了不少：

「人生寄一世，奄忽若颼塵。何不策高足，先據要路津？」

「浩浩陰陽移，年命如朝露。人生忽如寄，壽無金石固，萬歲更相送，聖賢莫能度。」

「青青陵上柏，磊磊澗中石。人生天地間，忽如遠行客。」

「人生非金石，焉能長壽考？奄忽隨物化，榮名以爲寶。」

此外我能想起也很多：

「對酒當歌，人生幾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魏武帝）

「驚風飄白日，光景馳西流。盛時不可再，百年忽我遒。生存華屋處，零落歸山邱。」（曹

植）

「置酒高堂，悲歌臨觴。人壽幾何？逝如朝霜。時無重至，華不再陽。」（陸機）

「歡樂極兮哀情多，少壯幾時兮奈老何！」（漢武帝）

「采采榮木，結根於茲。晨耀其花，夕已喪之。人生若寄，憔悴有時。靜心孔念，中心悵

而。」(陶潛)

「朝爲媚少年，夕暮成醜老。自非王子晉，誰能常美好？」(阮籍)

「君不見黃河之水天上來，奔流到海不復回？又不見高堂明鏡悲白髮，朝如青絲暮成雪？」(李白)

「白日何短短，百年苦易滿。蒼穹浩茫茫，萬劫太極長。麻姑垂兩鬢，一半已成霜。天公見玉女，大笑億千場。吾欲攬六龍，回車挂扶桑。北斗酌美酒，勸龍各一觴。富貴非所願，爲人駐顏光。」(李白)

「美人爲黃土，況乃粉黛假。當時侍金輿，故物獨石馬。憂來藉草坐，浩歌淚盈把。冉冉問征途，誰是長年者？」(杜甫)

「青山臨黃河，下有長安道。世上名利人，相逢不知老。」(孟郊)

這些話，何等雄辯地向人說明「人生無常」之理！但在世間，「相逢不知老」的人畢竟太多，因此這些話都成了空言。現世宗教的衰頹，其原因大概在此。現世缺乏慷慨的，

忍苦的，慈悲的，捨身的行爲，其原因恐怕也在於此。

廿四年十二月廿六日作，曾登宇宙風。



## 新年懷舊

我似覺有二十多年不逢着「新年」了。因爲近二十多年來，我所逢着的新年，大都  
不像「新年」。每逢年底，我未嘗不熱心地盼待「新年」的來到；但到了新年，往往大失  
所望，覺得這不是我所盼待的「新年」。我所盼待的「新年」似乎另外存在着，將來總  
有一天會來到的。再過半個月，新年又將來臨。料想牠又是不像「新年」的，也無心盼待  
了。且回想過去罷。

我所認爲像「新年」的新年，只有二十多年前，我幼時所逢到的幾個「新年」。近  
二十多年來，我每逢新年，全靠對牠們的回憶，在心中勉強造出些「新年」似的情趣來，  
聊以自慰。回憶的力一年一年地薄弱起來。現在若不記錄一些，恐怕將來的新年，連這點  
聊以自慰的空歡也沒有了。

當陽曆還被看作「洋曆」，陰曆獨裁地支配着時間的時代，新年真是一個極盛大的歡樂時節！一切空氣溫暖而和平，一切人公然地嬉戲。沒有一個人不穿新衣服，沒有一個人不是新剃頭。尤其是我，正當童年時代，不知衆苦，但有一切樂。我的新年的歡樂，始於新年的 eve。

大年夜的夜飯，我故意不喫飽。留些肚皮，用以享受夜間遊樂中的小食，半夜裏的煖鍋，和後半夜的接竈圓子。喫過夜飯，店裏的櫃臺上就點着一對紅蠟燭，一隻風燈。紅蠟燭是歲燭，風燈是供給往來的收賬人看賬目用的。從黃昏起，直至黎明，街上攜着燈籠收賬的人絡續不絕。來我們店裏收賬的人，最初上門來，約在黃昏時，談了些寒暄，把賬簿展開來看一看，大約有多少，假如看見管賬先生不拿出錢來，他們會很客氣地說一聲「等一會兒再算」，就告辭。第二次來，約在半夜時。這會拿過算盤來，確實地決算一下，打了一個折扣，再在算盤上摸脫了另頭，得到一個該付的實數。倘我們的管賬先生因爲自己的店賬沒有收齊，回報他們說，「再等一會兒付款」，收賬的人也會很客氣地滿口答允，提了

燈籠又去了。第三次來時，約在後半夜。有的收清賬款，有的反而把舊欠放棄不收，說道「帶點老親。」於是大家說着「開年會，」很客氣地相別。我們的收賬員，也提了燈籠，向別家去演同樣的把戲，直到後半夜或黎明方才收清。這在我這樣的孩子們看來，真是一年一度的難得的熱鬧。平日天一黑就關門。這一天通夜開放，燈火滿街。我們但見一班燈籠進，一班燈籠出，店堂裏充滿着笑語和客氣話。心中着實希望着賬款不要立刻付清，因此延長一點夜的鬧熱。在前半夜，我常常跟了我們店裏的收賬員，向各店收賬。每次不過是看一看數目，難得收到錢。但遍訪各店，在我是一種趣味。他們有的在那裏請年菩薩，有的在那裏整備過新年。還有的已經把年夜當作新年，在那裏擲骰子，歡呼聲充滿了店堂的裏面。有的認識我是小老闆，還要拿本店的本產貨的食物送給我，表示親善。我喫飽了東西，回到家裏，裏面別是一番熱鬧：堂前點着歲燭和保險燈。灶間裏擁着大批人看放穀花。放的人一手把糯米穀撒進鏟子裏去，一手拿着一把稻草不絕地在鏟子底上撩動。那些糯米穀得了熱氣，起初「拍拍」地爆響，後來米脫出了穀皮，漸漸膨脹起來，終於放

得像朵朵梅花一樣。這些梅花在環觀者的歡呼聲中出了鑊子，就被拿到廳上的桌子上去挑選。保險燈光下的八仙桌，中央堆了一大堆穀花，四周圍着張開笑口的男女老幼許多人。你一堆，我一堆，大家競把礮糠剔去，揀出純白的穀花來，放在一隻竹籃裏，預備新年裏泡糖茶請客人喫。我也參加在這人叢中；但我的任務不是揀而是喫。那白而肥的穀花，又香又燥，比炒米更鬆，比蛋片更脆，又是一年中難得嘗到的異味。等到揀好了穀花，端出暖鍋來喫半夜飯的時候，我的肚子已經裝飽，只爲着喫後的「毛草紙揩嘴」的興味，勉強湊在桌上。所謂「毛草紙揩嘴」是每年年夜例行的一種習慣。喫過年夜飯，家裏的母親乘孩子們不備，拿出預先準備着的老毛草紙向孩子們口上揩抹。其意思是把嘴當作屁眼，這一年裏即使有不吉利的話出口，也等於放屁，不會影響事實。但孩子們何嘗懂得這番苦心？我們只是對於這種惡戲發生興味，便模倣母親，到毛廁間裏去拿張草紙來，公然地向同輩，甚至長輩的嘴上去亂擦。被擦者決不忿怒，只是掩口而笑，或者笑着逃走。於是我們擎起草紙，向後面追趕。不期正在追趕的時候，自己的嘴卻被第三者用草紙揩過



了。於是滿堂哄起熱烈的笑聲。

夜半過後，在時序上已經是新年了；但在習慣上，這五六個小時還算是舊年。我們於後半夜結伴出門，各種商店統統開着，街上行人不絕，收賬的還是提着燈籠幢幢來往。但在一方面，燒頭香的善男信女，已經攜着香燭向寺廟巡禮了。我們跟着收賬的，跟着燒香的，向全鎮亂跑。直到肚子跑餓，天將向曉，然後回到家裏來喫了接竈圓子，懷着了明朝的大歡樂的希望而酣然就睡。

元旦日，起身大家遲。喫過穀花糖茶，白日的樂事，是帶了去年底預先積存着的零用錢，壓歲錢，和客人們給的糕餅錢，約伴到街上去喫燒麥。我上街的本意不在喫燒麥，卻在花紙兒和玩具上。我記得，似乎每年有幾張新鮮的花紙兒給我到手。拿回家來攤在八仙桌上，引得老幼人人笑口皆開。晏晏地喫過了隔年燒好的菜和飯，下午的興事是敲年鑼鼓。鎮上備有鑼鼓的人家不很多；但是各坊都有一二處。我家也有一副，是我的歡喜及時行樂的祖母所置備的。平日深藏在後樓，每逢新年，拿到店堂裏來供人演奏。元旦的下午，

大街小巷，鼓樂之聲遙遙相應。現在回想，這種鼓樂最宜用爲太平盛世的點綴。絲竹管弦之音固然幽雅，但其性質宜於少數人的清賞，非大衆的。最富有大衆性的樂器，莫如打樂。俗語云：「鑼鼓響，腳底癢。」因爲這是最富有對大衆的號召力的樂器。打樂之中，除大鑼鼓外，還有小鑼，班鼓，檀板，大鏡鐸，小鏡鐸等，都是不能演奏旋律的樂器。因此奏法也很簡單，只是同樣的節奏的返覆，不過在輕重緩急之中加以變化而已。像我，十來歲的孩子，略受人指導，也能自由地參加新年的鼓樂演奏。一切音樂學習，無如這種打樂之容易速成者。這大概也是完成其大衆性的一種條件罷。這種浩蕩的音節，都是暗示昂奮的，華麗的，盛大的。在近處聽這種音節時，聽者的心會忙着和牠共鳴，無暇顧到他事。好靜的人所以討厭打樂，也是爲此。從遠處聽這種音節，似覺遠方舉行着熱鬧的盛會，不由你的心不向往。好羣的人所以要腳底癢者，也正是爲此。試想：我們一個數百戶的小鎮，同時響出好幾處的浩蕩的鼓樂來，雲中的仙人聽到了，也不得不羨慕我們這班盛世黎民的歡樂呢。

新年的晚上，我們又可從花炮享受種種的眼福。最好看的是放萬花筒。這往往是火

人們發起而孩子們熱烈贊成的。大人們一到新年，似乎袋裏有的都是閒錢。逸興到時，斥兩百文購大萬花三筒，擺在河岸一齊放將起來。河水返照着，映成六株開滿銀花的火樹，這般光景真像美麗的夢境。東岸上放萬花筒，西岸上的豪俠少年豈肯袖手旁觀呢？勢必響應，在對岸上也放起一套來。繼續起來的就變花樣。或者高高地放幾十個流星到天空中，更引起遠處的響應；或者放無數雪炮，隔河作戰。閃光滿目，歡呼之聲盈耳，火藥的香氣瀰漫在夜天的空氣中。當這時候，全鎮的男女老幼，大家一致興奮地追求歡樂，似乎他們都是以遊戲為職業的。獨有爆作業的人，工作特別多忙。一新年中，全鎮上此項消費為數不小呢：送竈，過年，接竈，接財神，安竈……每次齋神，每家總要放四個斤炮，數百鞭炮。此外萬花筒，流星，雪炮等觀賞的消耗，更無限制。我的鄰家是業爆作的，我幼時對於爆作店，比其餘一切地方都親近。自年關附近至新年完了，差不多每天要訪問爆作店一次。這原是孩子們的通好，不過我特別熱心。我曾把鞭炮拆散來，改製成無數的小萬花筒，其法將底下的泥挖出，將頭上的引火線拔下來插入泥孔中，倒置在水槽邊上燃放起來，宛如新年

夜河岸上的光景。雖然簡陋，但神遊其中，不妨想像得比河岸上的光景更加壯麗。這種火的遊戲，只限於新年內舉行，平日是不被許可的。因此火藥氣與新年，在我的感覺上有不可分離的聯關。到現在，偶爾聞到火藥氣時，我還能立刻聯想到新年及兒時的歡樂呢。

二十多年來，我或爲負笈，或爲糊口，頻頻離開故鄉。上述的種種新年的點綴，在這二十多年間無形無跡地漸漸消滅起來。等到最近數年前我重歸故鄉息足的時候，萬事皆非昔比，新年已不像「新年」了。第一，經濟衰落與農村破產凋弊了全鎮的商業。使商店難於立足，不敢放賬，年夜裏早已沒有攜了燈籠幢幢往來收賬的必要了。第二，陰曆與陽曆的並存擾亂了新年的定標，模糊了新年的存在。陽曆新年多數人沒有娛樂的勇氣，陰曆新年又失了娛樂的正當性，於是索性廢止娛樂。我們可說每年得逢兩度新年；但也可說一度也沒有逢，似乎新年也被廢止了。第三，多數的人生活侷促，衣食且不給，遑論新年與娛樂？故現在的除夜，大家早早關門睡覺，幾與平日無異。現在的新年，難得再開鼓樂之聲。現在的爆竹店，只賣幾個迷信的實用上所不可缺的鞭炮，早已失去了娛樂品商店的

性質。況且戰亂頻仍，這種迷信的實用有時也被禁，爆炸商的存在亦已岌岌乎了。我們的「新年」，因了陰陽曆的並存而不明確；復因了民生的疾苦而無生氣，實在是我們的生活趣味上的一大缺憾！我不希望開倒車回復二十多年前的兒時，但希望每年有個像「新年」的新年，以調濟一年來工作的辛苦，恢復一年來工作的疲勞。我想這像「新年」的新年一定存在着，將來總有一天會來到的。

廿四年十二月十三日作，曾戰宇宙風。

## 音 語

音樂上有「音語」(Music Language)這個名詞。其意是說：高低長短強弱不同的諸音所造成的音樂，雖然不能具體地告訴人一番說話，但能因其構造形式而在人心中惹起一種感情，彷彿告訴人一番說話。這種微妙的作用叫做「音語」。作曲者必須熟達音語，方能創作。鑑賞者也必須具有理解音語的敏感，方能圓滿其鑑賞。

舉最淺近的實例說：譬如 Do Mi Sol Do。一句，四個音歷時相等而逐漸向上，又保住互相調和的關係，能在聽者心中引起正大，光明，堂皇，威嚴，興奮，得意，繁榮，超然等感覺。彷彿鼓勵他一番或告訴他一件喜事。反之，Do Sol Mi Do。便在聽者心中引起和平，謙遜，柔弱，慈悲，退省，消沈，失意，衰頹等感覺。彷彿安慰他一番，或告訴他一種哀情。——但音語畢竟是只能用聽覺感受，而不能言宣的。被我這樣具體地說明了，反不確切。況且上面

所舉的真是極簡單的例。樂曲中含意複雜的音語，更非言語所能翻譯的了。

雖然不能用言語翻譯，但可以日常生活中種種經驗來旁證音語的存在，德國音樂家奧芬罷哈（Offen Bach）嫌其僕人拂拭衣服的聲音不合拍子，曾把僕人斥逐。日本某文人曾贊美豆腐擔的叫賣聲，謂其悠揚之音，在深巷人家白晝長閒中，為一種最美麗的點綴。那時候日本有人提倡以機器製豆腐，每日由豆腐總廠派腳踏車分送豆腐於市內人家。這位注重生活趣味而嫌惡機械化生活的文人就起而反對，委曲描寫日本舊有的豆腐擔在生活感情方面的美妙的趣味，而惋惜這種趣味的喪亡。現代都市對於音太不關念了。我每初入都市，常覺頭痛腦脹。推求其故，知其為嘈雜之音所致。嘈雜之音中最可厭的，莫如汽車的汽笛。有的如怒鳴，有的如號哭，有的如狗叫，有的如放屁。立在馬路上等電車的時候，耳鼓幾被聒破！我常想，這是市街美的一大破壞者，當局人倘能稍留意於聲音美的方面，應該設法改良這種汽笛的音。在杭州時聞有一汽車，其汽笛的鳴聲奏一主和弦，如 So1 Do Mi So1，覺得很不討厭。可惜很少，似乎只有一輛。

我在寫字的時候，會感到聲音的一種微妙的作用，也可以拿來旁證音語。我爲人寫大字，喜擇一靜室，室內最好只留知我習性的一二人爲助手或旁觀者，不歡喜有許多人同室。爲的是他們要在我正在寫字的時候發出種種聲音，謔聲，笑聲，步聲，以及物件移動之聲。而這種聲音的氣勢常與筆的運動的氣勢相衝突，使筆的運動受阻礙，因而寫字往往失敗。譬如正在寫一個字，半途有人咳嗽，或笑起來，或向別人提出一問。這種突發的，或昂奮的，或不安定的聲音，有一種影響達於我的心情，由心情傳到我的右手的筋覺，通過了筆桿而影響於所寫的字。又如正在寫一行字，半途有人突然起立出外，或推門入室。他們的動作氣勢也會影響到我的手頭。故我常想，寫字最好能有適當的時間，適當的地方，及適當的對手。這對手必須理解字的構造，又懂得我的癖性。他不妨說話，動作，做聲；但求他的言行的氣勢與態度，和我的寫字的活動相符合。譬如寫到很長的一直的時候，即使我的對手在旁大叫一聲，非但無礙，反而有助於我。然而我的生活煩忙，百事草草，以上的話不過是一種願望，原非定要有此時地及對手方可寫字。不得已時，在甚麼地方都爲人



寫字，不拘好惡，寫給他算了。

美國有一種專供習字用的蓄音片。當學生練習書法時，把這蓄音片開奏，一種特殊的節奏與音律，能暗助習字者的手的活動。可知我的寫字習慣並非一種不近人情的奇癖。我想，寫中國字也許沒有適當的蓄音片可用。因為中文與西文構造不同。他們的字是符號湊成，寫的時候其動作能合於一定的節奏；我們的文字構造各異，每個字像一幅畫，恐怕沒有適當的音樂可以適合寫字的動作。有之，只能為每個特設一種音樂，未免太麻煩了。

廿四年五月廿五日作於石門灣，曾載創作月刊。

## 「帶點笑容」

請照相館裏的人照相，他將要開鏡頭的時候，往往要命令你：「帶點笑容！」

愛好美術的朋友X君最嫌惡這一點，因此永不請教照相館。但他不能永不需要照相，因此不惜鉅價自己購置一副照相機。然而他的生活太忙，他的技術太拙，學了好久照相，難得有幾張成功的作品。爲了某種需要，他終於不得不上照相館去。我預料有一幕滑稽劇要開演了，果然：

X君站在鏡頭面前，照相者供獻他一個摩登花樣的矮柱，好像一隻茶几，教他左手攔在這矮柱上，右手叉腰，說道：「這樣寫意！」X君眉頭一皺，雙手拒絕他，說：「這個不要，我只要這樣站着好了！」他心中已經大約動了三分怒氣。照相者掃興地收回了矮柱，退回鏡頭邊來，對他一相，又走上前去勸告他：「稍微偏向一點兒，不要立正！」X君不動。照

相者大概以爲他聽不懂，伸手捉住他的兩肩，用力一旋，好像雕刻家弄他的塑像似地，把X君的身體向外旋轉約二十度。他的兩手一放，X君的身體好像有彈簧的，立刻回復原狀。二人意見將要發生衝突，我從中出來調解：「偏一點兒也好，不過不必偏得這樣多。」X君聽了我的話，把身體旋轉了約十度。但我知道他心中的怒氣已經動了五六分了。

照相者的頭在黑布底下攢了好久，走到X君身邊，先用兩手整理他的衣襟，拉他的衣袖，又蹲下去搬動他的兩腳。最後立起身來用兩手的中指點住他的顛顛，旋動他的頭；用左手的食指點住他的後腦，教他把頭俯下；又用右手的食指點住他的下巴，教他把頭仰起。X君的怒氣大約已經增至八九分。他不耐煩地嚷起來：「好了，好了！快些給我照吧！」我也從旁幫着說：「不必太仔細，隨便給他照一個，自然一點倒好看。」照相者說着：「好，好。」走向鏡旁，再相了一番，伸手搭住鏡頭，對X君喊：「眼睛看着這裏！帶點兒笑容！」看見X君不奉行他的第二條命令，又重申一遍：「帶點笑容！」X君的怒氣終於增到了十分，破口大罵起來：「甚麼叫做帶點笑容！我又不是來賣笑的！混賬！我不照了！」他

兩手一揮，紅着臉孔走出了立腳點，皺着眉頭對我苦笑。照相者就同他相罵起來：

「甚麼？我要你照得好，你反說我混賬！」

「你懂得甚麼？好看不好看？混賬東西！」

「我要同你品品道理！看你板着臉孔，我請你帶點笑容，這不是好意？到茶店裏品道理，我也不怕！」

「我不受你的好意。這是我的照相，我歡喜怎樣便怎樣，不要你管！」

「照得好看不好看，和我們照相館名譽有關，我不得不管！」

聽到了這句話，X君的怒氣增到十二分：「放屁！你也會巧立名目來拘束別人的自由……」二人幾乎動武了。我上前勸解，拉了憤憤不平的X君走出照相館。一齣滑稽劇於是閉幕。

我陪着X君走出照相館時，心中也非常疑怪。爲甚麼照相一定要「帶點笑容」呢？回頭向他們的樣子窗裏一瞥，這疑懷開始消解，原來他們所攝的照相，都作演劇式的姿

態，沒有一幅是自然的。女的都帶些花旦的姿態，男的都帶些小生，老生，甚至丑角的姿態。美術上所謂自然的 pose，在照相館裏很難找到。人物肖像上所謂妥帖的構圖，在這些樣子窗裏尤無其例。推想到這些照相館裏來請求照相的人，大都不講甚麼自然的 pose，與妥帖的構圖。女的但求自己的姿態可愛，教她裝個俏眼兒也不吝惜；男的但求自己的神氣活現，命令他「帶點笑容」當然願意的了。我們的 X 君戴了美術的眼鏡，抱了造象的希望，到這種地方去找求自然的 pose 與妥帖的構圖，猶如緣木求魚，當然是要失望的。

但是這幕滑稽劇的演出，其原因不僅在於美術與非美術的衝突上，還有更深的原由隱伏在 X 君的胸中。他是一個不善逢迎，不苟言笑的人。他這種性格，今天就在那個照相館中的鏡頭前面現形出來。他的反抗照相者的命令，其意識中彷彿在說：「我不願作一切違背衷心的非義的言行！我不欲強作笑顏來逢迎任何人！我的臉孔天生成這樣！這是我之所以爲我！」故在他看來，照相者勸他「帶點笑容」彷彿是強迫他變志，失節，裝出笑顏來諂媚世人，在他是認爲奇恥大辱的。然而照相館裏的人那能顧到這一點？他的

勸人「帶點笑容」確是出於「好意。」因爲他們營商的人，大都以多數顧客的要求爲要求，以多數顧客的好惡爲好惡，他們自己對於照相根本沒有甚麼要求，也沒有甚麼好惡。故X君若有所憤怒，也不必對他們發，應該發在多數的顧客身上。因爲多數顧客喜歡在鏡頭面前作嬌態，裝神氣，因此養成了這樣的照相店員。

我並不主張照相時應該板臉孔，也不一定嫌惡裝笑臉的照相。但覺照相者強迫鏡頭前的人「帶點笑容」，是可笑，可恥，又可悲的事。因此我不得不由此想像：現今的世間，像X君的人極少，而與X君性格相反的人極多。那麼真如X君出照相館時所說：「現今的世間，要進照相館也不得不『帶點笑容』了！」

廿五年夏日作，曾載宇宙風。

## 清 晨

喫過早粥，走出堂前，在階沿石上立了一會。陽光從東牆頭上斜斜地射進來，照明了西牆頭的一角。這一角傍着一大叢暗綠的芭蕉，顯得異常光明。牠的反光照耀全庭，使花壇裏的千年紅、雞冠花和最後的薔薇，都帶了柔和的黃光。光滑的水門汀受了這反光，好像一片混濁的泥水。我立在階沿石上，就彷彿立在河岸上了。

一條瘦而憔悴的黃狗，用頭抵開了門，走進庭中來。牠走到我的面前，立定了，俯下去嗅嗅我的腳，又仰起頭來看我的臉。這眼色分明帶着一種請求之情。我回身向內，想從餘剩的早食中分一碗白米粥給牠喫。忽然想起鄰近有喫糲粥及糠飯的人，又躊躇地轉身向了外。那狗似乎知道我的心事的，越發在我面前低昂盤旋，且嗅且看，又發出一種「嗚嗚」的聲音。這聲音彷彿在說：「狗也是天之生物，狗也要活！」我正躊躇，李媽出來收早

粥，看見了狗便說：「這狗要餓殺快了！寶官，來廚房裏拿些鑊焦給牠喫喫罷。」我的問題就被代爲解決。不久寶官拿了一小羅鑊焦出來，先放一撮在水門汀上。那狗拚命地喫，好像防人來搶似的。她一撮一撮餵牠，好像防牠停食似的。

我在庭中散步了好久，回到堂前，看見狗正在喫最後的一撮。我站在階沿石上看牠喫。我覺得眼梢頭有一件小的東西正在移動。俯身一看，離開狗頭一二尺處，有一羣螞蟻，正在扛擡狗所遺落的鑊焦。許多螞蟻圍繞在一塊鑊焦的四周，扛了牠向西行，好像一朵會走的黑瓣白心的菊花。牠們的後面，有幾個空手的螞蟻跟着，好像是護衛；牠們的前面有無數空手的螞蟻引導着，好像是先鋒。這列隊約有二丈多長，從狗頭旁邊直達階沿石縫的洞口——牠們的家裏。我蹲在階沿上，目送這朵會走的菊花。一面呼喚正在澆花的寶官，叫她來共賞。她放下了澆花壺，走來蹲在水門汀上，比我更熱心地觀賞起來。我叫她留心管着那隻狗，防恐牠再喫得不夠，走過來舐食了這朵菊花。她等狗喫完，把牠驅逐出門。就安心地來看螞蟻的清晨的工作了。



這塊鑊焦很大，作橢圓形，看來是由三四粒飯合成的。牠們扛了一會，停下來，好像休息一下，然後扛了再走。扛手也時有變換。我看見一個螞蟻從衆扛手中脫身而出，逕向前去。我怪他卸責，目送牠走。看見另一個螞蟻從對方走來。牠們二人在交臂時急急地親了一個吻，然後各自前去。後者跑到菊花旁邊，就擠進去，參加扛擡的工作，好像是前者請來的替工。我又看見一個螞蟻貼身在一個扛手的背後，好像在咬她。過了一會，那被咬者退了出來，自向前跑；那咬者便擠進去代牠扛擡了。我看了這些小動物的生活，不禁搖頭太息，心中起了濃烈的感興。我忘卻了一切，埋頭於螞蟻的觀察中。我自己彷彿已經化了一個螞蟻，也在參加這扛擡糧食的工作了。我一望牠們的前途，着實地就心起來。爲的是離開牠們一二尺的前方，有兩根曬衣竹竿橫臥在水門汀上，阻住牠們的去路。先鋒的螞蟻空着手爬過，已覺周折；這笨重的糧食如何扛過這兩重畸形的山呢？忽然覺悟了我自己是人，何不用人力去助牠們一下呢？我就叫寶官把竹竿拿開。並且囑咐她輕輕地，不要驚動了螞蟻。她拿開了第二根時，菊花已經移行到第一根旁邊，而且已在努力上山了。我便

叫她住手，且來觀看。這真是畸形的山，山脚凹進，山腰凸出。扛擡糧食上山，非常喫力！後面的扛手站住不動，前面的扛手把後脚爬上山腰，然後死命地把糧食擡起來，使牠架空。於是山腰的人死命地拖，地上的人死命地送。結果連物帶人拖上山去。我和寶官一直叫着「杭育，杭育，」幫牠們着力；到這時候不期地同喊一聲「好啊！」各抽一口大氣。

下山的時候，又是一番掙扎；但比上山容易得多。前面的扛手先把身體掛了下來，後面的扛手自然被糧食的重量拖下，跌到地上。另有兩人扛了一粒小飯粒從後面跟來。剛爬上山，又跌了下去。來了一個幫手，三人擡過山頭。前面的菊花形的大羣已去得很遠了。菊花形的大羣走了一大程平地，前面又遇到了障礙。這是一個不可超越的峭壁，而且壁的四周都是水，深可沒頂。寶官抱歉地自責起來：「唉！我怎麼把這把澆花壺放在牠們的運糧大道上！不幸而這又是漏的！」繼而認真地耽憂了：「牠們迷了路怎麼辦呢？」繼而狂喜地提議：「趕快把壺拿開，給牠們架一升橋吧。」她正在尋找橋梁的材木，那三個扛擡的一組早已追過大羣，先到水邊，繞着水走去了。不久大羣也到水邊，跟了牠們繞

行，我喚回了寶官，依舊用眼睛幫牠們扛擡。我們計算繞水所多走的路程，約有三尺光景！而且海岸線曲折多端，轉彎摸角，非常喫力。這點辛勞明明是寶官無心地贈給牠們的！我們所驚奇者：螞蟻似乎個個帶着指南針。任憑轉幾個彎，任憑橫走，逆行，他們決不失向。迤邐盤旋了好久，終於繞到了水的對岸。現在離牠們的家只有四五尺，而且都是平地了。我的心便從螞蟻的世界中醒回來。我站起身來，挺一挺腰。我想等牠們扛進洞時，再蹲下去看。暫時站在階沿石上同寶官談些話。

「這也是一種生物，牠們也要活。人類的的生活實在不及……」我正想說下去，外面走進我們店裏的染匠司務來。他提着早餐的飯籃，要送進灶間去。當他通過我們的前面時，他正在和寶官說甚麼話。我和寶官聽他說話，暫時忘記了螞蟻的事。等到我注意到的時候，他的左腳正落在這大羣螞蟻的上面，好像飛來峯一般。我急忙捉住他的臂，提他的身體，連喊「踏不得！踏不得！」他嚇得不知所以，像化石一般，顛着脚尖，一動也不動。我用力搬開他的腿。看見他的腳踵底下，一朵白心黑瓣的菊花無恙地在那裏移行。寶官用手

拍拍自己的心，說道「還好還好，險險乎！」染匠司務俯下去看了一看，起來也用手拍拍自己的心，說道「還好還好，險險乎！」他放下了飯籃，和我們一同觀賞了一會，讚嘆了一會。當他提了飯籃走進屋裏去的時候，又說一聲「還好還好，險險乎！」

我對寶官說：「這染匠司務不是戒殺者，他歡喜喫肉，而且會殺雞。但我看他對於這大羣螞蟻的『險險乎』，真心地着急；對於牠們的『還好還好』，真心地慶幸。這是人性中最可貴的『同情』的發現。人要殺螞蟻，既不犯法，又不費力，更無人來替牠們報仇。然而看了牠們的求生的天性，奮鬥，團結的精神，和努力，掙扎的苦心，誰能不起同情之心，而對於眼前的小動物加以愛護呢？我們並不要禁殺螞蟻，我們並不想繁殖螞蟻的種族。但是，倘有看了上述的狀態，而能無端地故意地殲滅牠們的人，其人定是喪心病狂之流，失卻了人性的東西。我們所惜的並非螞蟻的生命，而是人類的同情心。」寶官也舉出一個實例來。說她記得幼時有一天，也看見過今日般的狀態。大家正在觀賞的時候，有某惡童持熱水壺來，沖將下去。大家被他嚇走，沒有人敢回顧。我聽了毛髮悚然。推想這是水災而兼

炮烙，又好比油鍋地獄！推想這孩子倘做了支配者，其殺人亦復如是！古來桀紂之類的暴徒，大約是由這種惡童變成的罷！

扛擡糧食的螞蟻經過了長途的跋涉，出了染匠司務腳底的險，現在居然達到了家門口。我們又蹲下去看。然而如何搬進家裏，我又替牠們就起心來。因為牠們的門洞開在兩塊階沿石縫的上端，離平地約有半尺之高。從水門汀上扛擡到門口，全是斷崖削壁；以前的先鋒，現在大部分集中在門口，等候糧食從削壁上搬運上來。其一部分參加搬運之役。擠不進去的，附在別人後面，好像是在拉別人的身體，間接拉上糧食來。大塊而沈重的糧食時時搖動，似欲翻落。我們為牠們捏兩把汗。將近門口，忽然一個失手，竟帶了許多扛擡者，砰然下墜。我們同情之餘，幾欲伸手代為拾起；甚至欲到灶間裏去抓一把飯粒來塞進洞門裏。但是我們沒有實行。因為教牠們依賴，出於姑息；當牠們象物，近於侮辱。螞蟻知道，定要拒絕我們。你看，牠們重整旗鼓，再告奮勇。不久，居然把這件重大的糧食扛上削壁，搬進洞門裏了。

001436463

朝陽已經照到芭蕉樹上。時鐘打九下正是我們開始工作的時光了。寶官自去讀書。我也帶了這些感興，走進我的書室去。

廿四年十月六日在石門灣，曾載新少年。



中華民國玖拾肆年柒月廿柒日購買



國家圖書館



002900337



:2-12

籍